

股票代號 6217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C.C.P. CONTACT PROBES CO., LTD.

一〇六 年度 年報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年報查詢網址：<http://www.pccp.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107年5月10日

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及聯絡電話:

發 言 人:	代 理 發 言 人:
姓 名: 陳火亮	姓 名: 楊皓帆
職 稱: 財務長	職 稱: 副總經理特別助理
電 話: (02) 2961-2525 分機 228	電 話: (02) 2961-2525 分機 316
E-mail : lonic_chen@pccp.com.tw	E-mail : rick_yang@pccp.com.tw

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

新北市板橋區和平路 24 巷 8 號 4 樓

電 話: (02) 2961-2525 傳 真: (02) 2961-0355

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4 樓
電 話: (02) 2314-8800 分機 6507
網 址: <http://www.kgi.com.tw>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 徐聖忠、馮敏娟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 話: (02) 2729-6666
網 址: <http://www.pwc.tw>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公司網址:

<http://www.pccp.com.tw>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民國 106 年度營業結果	1
(一)106 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2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2
(三)研究發展狀況	2
二、民國 107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3
(一) 經營方針	3
(二) 重要產銷政策	3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3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3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一) 公司之組織結構	7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一) 董事及監察人基本資料	10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4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四)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20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22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24
(四) 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27
(五) 履行社會責任執行情形	29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33
(七) 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	36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36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37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38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38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41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41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2
(一) 會計師公費資訊及級距表	42
(二)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42
(三)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	42
(四)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 15% 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4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2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42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 之股東股權移轉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3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43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	43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	43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4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5
肆、募資情形	46
一、資本及股份	46
(一) 股本來源	46
(二) 股東結構	48
(三) 股權分散情形	49
(四) 主要股東名單	50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50
(六) 本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51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51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51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5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3

(一)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53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5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5
(一) 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55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56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6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6
伍、營運概況-----	57
一、業務內容-----	57
(一) 業務範圍-----	57
(二) 產業概況-----	57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58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6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1
(一) 市場分析-----	61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63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65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10%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66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67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67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67
四、環保支出資訊-----	68
五、勞資關係-----	69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69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額與因應措施-----	70
(三)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70
(四) 員工關懷活動-----	70
六、重要契約-----	70
陸、財務概況-----	7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1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71
(二) 簡明綜合損益表-----	73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7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6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0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8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1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2
一、財務狀況	82
二、財務績效	83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83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83
三、現金流量	84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說明	84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84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8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4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85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85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85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86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86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86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86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86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86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86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 10%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87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87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 10%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87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87
七、其他重要事項	87
捌、特別記載事項	8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88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	88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	89
(三)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 -----	89
(四)營業關係說明 -----	89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	89
(六)各關係企營運概況 -----	90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	90
(八)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 -----	9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9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9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90
玖、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重大影響之事項 -----	90
附錄一：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	91
附錄二：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151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綜觀 106 年全球政治及經濟局勢發展，執牛耳之國際強權各自端出欲重新掌控或大幅扭轉現況的強勢政策，美國川普總統高喊「美國優先」政策，並搭配國會大幅修改稅法，大幅調降企業所得稅率，以便加速吸引外來資金進入美國，全球資金流動勢必因此受到影響。英國也正式啟動脫歐程序並獲得歐盟首肯，完成了脫歐第一階段，並可開始貿易等問題之第二階段談判，但由於英國國會選舉中，執政之保守黨遭受重大挫敗並失去多數議席，脫歐談判必因此而平添變數。另一方面，國際最擔心之不定時炸彈-北韓，則藉試爆氫彈並導彈試射的武力展示來不斷威脅西方國家，而使國際社會陷於北韓情勢失控之憂慮中，而連帶使全球經濟處於不穩定狀態。而最重要的，是中國經濟勢力的快速崛起，GDP 大幅增長與接連的國際知名公司購併，讓全球不敢忽視其勢力，MSCI 更是宣布 107 年將納大陸 A 股進入 MSCI 新興市場指數和 MSCI ACWI 全球指數，這其實是直接肯定中國在金融市場的影響力，當然也將讓全球資金重新洗牌。

台灣經濟則受惠於全球景氣進入上升周期，因先進國家經濟領先復甦，接而帶動台灣投資貿易與實質產業等經濟動能，企業與消費皆重新步上軌道，金融市場交易回溫，經濟成長表現優於原先預期，逐漸開始步入明顯的成長階段。預測未來，台灣經濟成長雖仍多變數，包括全球之貨幣政策、金融匯率未來走勢、國際間熱錢之流向、大陸經濟宏觀政策、以及兩岸關係和緩與否等等...，皆會影響台灣的經濟成長預測，惟新政府已承諾積極解決企業五缺及人才低薪問題，並開始正視國際人才之吸引與導入，故台灣絕對可接續前一年產業創新與前瞻建設所打下之基礎，配合新南向政策與鼓勵企業長期投資之政策，於台灣原本專精之領域，半導體、消費電子、顯示器...等高端產業，持續維持技術領先與創新，必能夠使整體產業景氣朝向繁榮邁進，隨著全球經濟復甦而持續成長壯大及穩定。

展望 107 年，全球在經濟景氣燈號轉佳及外銷接單數量增加...等經濟指標成長的動能支撐下，可預期的是總體經濟表現會比上一年來的亮眼，但由於大陸的政策重點扶持特定產業與相關產品競爭力日益強大，所以預期成長趨勢將不若往年明顯。至於國內的接單動能方面，消費性電子領域由於缺乏新型殺手級應用的開發，整體出貨量將只能呈現飽和或較緩步的成長，但若放眼人工智能、機器人、無人機、自動駕駛等新科技的豐沛市場潛力，可預期的是，這些未來產品內建之半導體芯片及記憶體，其用量勢必節節上升，使得半導體廠必須增產以提供芯片需求，本公司已經提前因應此趨勢，領先研發對應之創新性測試產品，同時針對成本控制，也提出全面性自動化以強化高質量及低成本，來符合客戶的實際需求。而新興領域的部分，為減低 PM2.5 空汙問題而醞釀已久之新能源車，今年勢必成為兵家必爭之，本公司亦已申請創新專利來佈局此關鍵領域，務期提昇公司在創新層面及新興產品之整體戰力，同時深耕原有的核心技術產品，為投資人創造更大之收益。

一、民國 106 年度營業結果

本公司 106 年度的營業淨額為新台幣(以下同) 1,892,314 仟元，與 105 年度的營業淨額 1,883,553 仟元相較，成長率 0.47%；銷貨毛利為 705,619 仟元，增加 1.63%，

整體稅前淨利 179,636 仟元較去年度減少 12.35%，基本每股稅後盈餘為新台幣 2.28 元，較前一年基本每股稅後盈餘新台幣 2.55 元減少 10.59%。展望今年，公司在設定明確的績效指標下及 107 年全球經濟幾乎都有好轉的趨勢下，期許業績及成長獲利有更優越的表現。現將 106 年度之營運成果及概況分別報告如下：

(一)106 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率(%)
營業收入	1,892,314	1,883,553	0.47
營業成本	1,186,695	1,189,217	(0.21)
營業毛利	705,619	694,336	1.63
營業費用	501,835	489,635	2.49
營業利益	203,784	204,701	(0.45)
稅前淨利	179,636	204,941	(12.35)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7.12	28.5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76.97	523.4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60.53	327.46
	速動比率	313.50	272.2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91	7.91
	股東權益報酬率(%)	9.53	11.03
	基本每股盈餘(元)	2.28	2.55

(三)研究發展狀況

隨著自動駕駛裝置的興起，快速且廣域的雷射或無線偵測需求成為必須，其所需之操作頻率日益提高，傳輸資料量也大幅增加，故高頻高速測試成為探針廠必須具備之技術。而因應新能源車及手持式裝置的快速充電需求，連接器必須承受較大電流來加大充電之功率，故探針本身亦須投過特殊的結構設計、材料選用、以及新鍍層開發，來達成所需之電流傳輸能力。更不可忽略的是，大陸為達成芯片自製率之提升，已經積極發展拓建半導體生產封裝測試工廠，從現在開始到未來數年，可預測這些半導體廠相關的測試探針、探針座、探針卡等耗材需求將逐步爆發，中國探針已將技術產品準備妥當，來迎接此次景氣之到來。

遵循中國探針董事長的方針指示，中國探針一直非常重視產品技術之差異化，今年為強化所申請專利之攻擊及防禦功能，內部特別成立智權審核小組，並引入外部學術研究單位之獨立審核人員，務使專利具備技術覆蓋之完整性，以作為與競爭對手拉開技術差距之利器，相信透過這樣的創新布局，必能維持公司產品的獨特性，以保障公司未來在嚴酷市場中的強大競爭力。

二、民國 107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遠景：建立與客戶長期夥伴關係。
- 2.使命：成為世界頂尖的探針製造廠。
- 3.策略：創造符合客戶滿意度的差異化產品。

(二)重要產銷政策

- 1.持續開發利基性產品，如穿戴式產品用連接器、車用連接器以及行動型產品測試針等，以提高獲利空間。
- 2.建立主要產品之自動化產線，以期擴大產能、提升良率，並充分發揮生產成本降低之效果。
- 3.持續加強開拓海外據點，並與國際大廠合作，藉以強化通路，擴大市場佔有率。
- 4.持續精益生產模式以及全面品質管理系統，有效維持產品品質穩定性，並因之提高客戶滿意度，進而與客戶形成供應鏈，強化經營基礎。
- 5.持續增加產品在電動車及醫療電子等工業應用面的拓展，期望可以在各個領域擴大營收以分散經營風險。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係屬測試探針及探針式連接器之專業製造廠商，結合快速客製化的研發能力，以及高效率、低成本的製造能力，使本公司能縮短產品研發及量產之交期，並兼顧品質。未來公司的發展策略，在產品發展方面，將緊密地與世界級消費性電子產品大廠共同合作，朝高精密度，多樣性以及高品質的方向前進。在營運管理方面，透過各事業群緊密合作、自動化生產、成本控管等改善作業，讓公司的營運更具競爭力。展望未來，將繼續堅持以人為本的經營理念，打造出一個學習型、創新型以及高效率的經營團隊，並憑藉多年累積的核心技術，加強研發布局，開發出更多元的產品滿足市場需求，再創營運佳績，以回饋給各位股東與全體同仁。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面對全球產業的快速變遷，本公司在經營團隊的帶領下，及全體同仁的共同努力與各位股東的全力支持下，以穩健的腳步，大步邁向穩定成長階段，並配合法令變動，隨時調整公司內控制度、營運計畫及治理方向，以增加外部競爭能力，並降低總體經營環境風險，確保公司運作順暢。此外，拓展國際視野、整合集團資源、創造競爭差異等經營成果，更使本公司成為本產業之領先企業。

希望各位股東不吝賜教，繼續給與本公司最大支持與鼓勵，中國探針全體同仁將以更好的經營成果來回饋股東。

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陳志峯 敬上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本公司於民國 75 年 01 月 22 日核准設立登記。

二、公司沿革

年度	沿革說明
75	成立「中國探針實業有限公司」，資本額為新台幣 600 萬元整，從事治具用探針及測試治具之製造與銷售。
85	通過英國 BSI ISO 9002 國際品質認證，正式邁向新的里程碑。
86	榮獲經濟部中小企業處頒贈為「台灣示範中小企業」。
87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5,200 萬元，資本額達新台幣 5,800 萬元整，並變更公司組織，更名為「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88	辦理現金增資 3,200 萬元，資本額達新台幣 9,000 萬元整，開始專業代理銷售日本 EIGHT 公司之 DVD 設備及 SDD 各種型式之靜電消除設備，並自創「板材成型為管材」之技術，取代原既有的深抽式管材，以降低成本。
89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6,000 萬元整及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4,660,280 元整，實收資本額合計新台幣 164,660,280 元整。自創「管材車製針型」之技術，即以管材取代棒材車製探針特殊頭型，將可縮短加工時間及減少耗材以降低成本。 經投審會通過轉投資大陸，成立「東莞中探探針有限公司」。
90	90 年 05 月獲准股票公開發行。 獲得天下雜誌 2001 年 08 月號「成長最快一百家中堅企業」第 61 名。另辦理資本公積及盈餘轉增資共計新台幣 27,566,530 元整，累計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92,226,810 元整。
91	通過英國 BSI 2000 年版 ISO-9001 國際品質認證。並成立電子材料部，產品範圍拓展至連接線產業。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2,100 萬元整、資本公積及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7,050,640 元整，共計新台幣 28,050,640 元整，累計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20,277,450 元整。
92	92/01/09 股票正式掛牌公開買賣。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23,514,350 元整，累計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43,791,800 元整。
93	93/11/09 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30,420,200 元整，累計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274,212,000 元整。
94	94/10/07 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 13,000 仟股，私募價格每股 7.8 元，私募總金額新台幣 101,400,000 元整，私募對象為韓一水泥(股)公司。 94/12/16 召開第二次股東臨時會補選董事與監察人，韓一水泥(股)公司取得 2 席董事與 1 席監察人。
95	95/01/11 私募增資新台幣 101,400,000 元整，變更資本額為新台幣 404,212,000 元整
96	96/10/05 庫藏股 500 仟股辦理減資。
97	97/01/15 公告新任總經理由陳志峯董事長兼任。 97/03/12 庫藏股 446 仟股辦理減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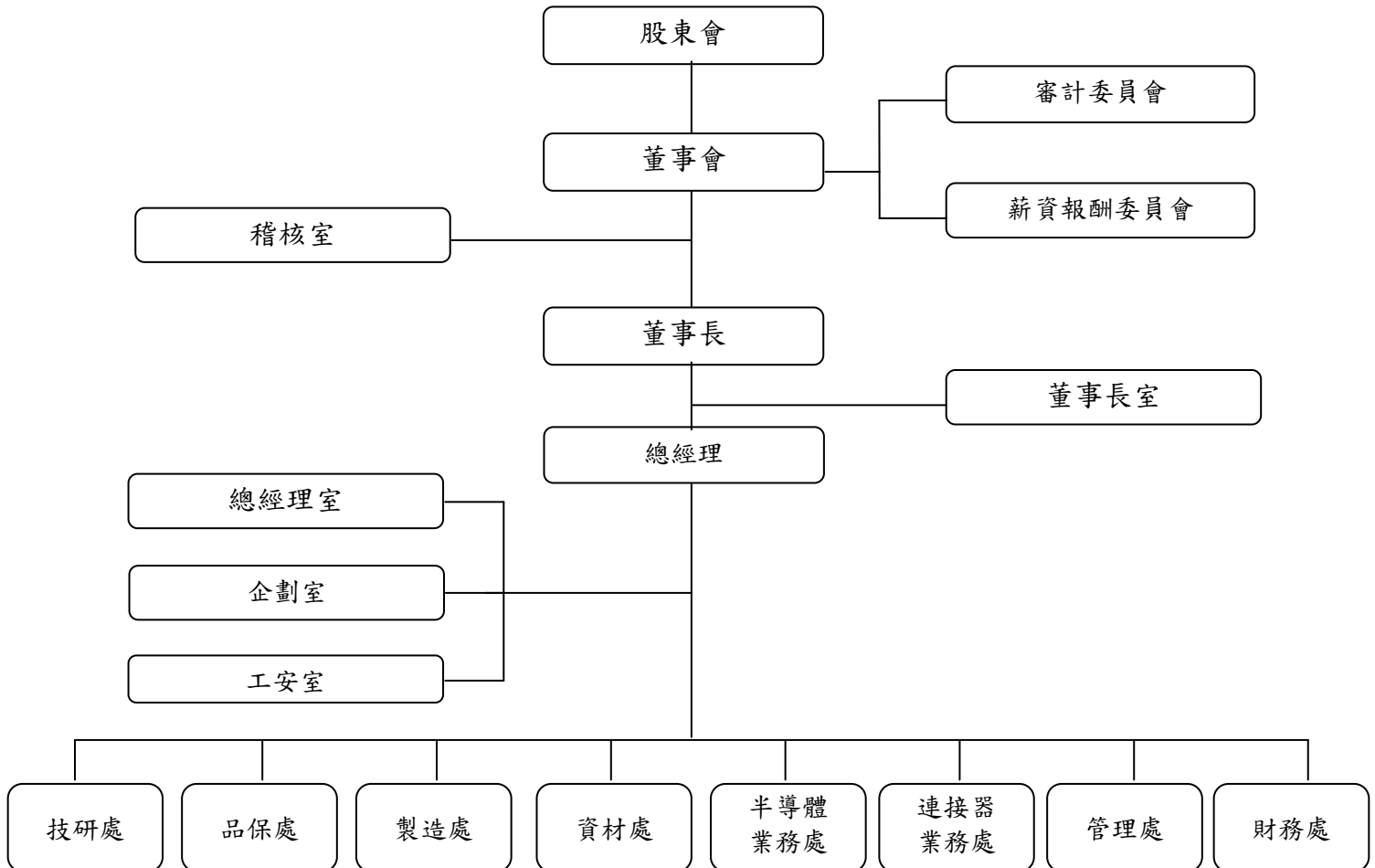
年度	沿革說明
98	98/08/31 董事會決議發行 98 年度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99	99/09/30 董事會決議通過 99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證之發行。 99/10/01 正式導入 SAP 企業資源管理規劃系統。 99/12/03 董事會決議通過與良濤科技合資案，投資金額 5,000 萬。
100	100/03/14 董事會決議通過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 榮獲評選為 2010 年「德勤亞太高科技、高成長 500 強」(Deloitte Technology Fast 500 Asia Pacific) 符合評選資格之企業。 100/04/29 董事會決議發放 99 年度股利。 100/04/29 董事會決議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股數 1,308,655 股。 100/06/17 董事會通過增加投資泉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 萬元。 100/12/26 董事會通過成立「薪酬委員會」。
101	101/04/10 董事會決議通過成立工安室及企劃室。 101/04/10 董事會決議增資大陸地區投資東莞中探孫公司 150,000 仟元。 101/04/26 董事會決議發放 100 年度股利。 101/04/26 董事會決議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股數 2,257,199 股。 榮獲評選為 2011 年「德勤亞太高科技、高成長 500 強」(Deloitte Technology Fast 500 Asia Pacific) 符合評選資格之企業。 101/04/26 揭露國際會計準則對本公司財務報告項目之影響。 101/05/07 董事會決議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01/05/21 通過英國 BSI 核發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國際品質認證。 101/08/01 正式導入 EIP 企業資訊入口網站提昇企業 e 化。
102	榮獲評選為 2012 年「德勤亞太高科技、高成長 500 強」(Deloitte Technology Fast 500 Asia Pacific) 符合評選資格之企業。 102/03/22 董事會決議發放 101 年度股利。 102/03/22 董事會決議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股數 481,034 股。 102/05/20 處分轉投資公司泉碩科技(股)公司之股份
103	本公司多年研發工業型連接器及大電流針，於本年度開始貢獻營收再加上探針式連接器訂單持續暢旺。因此合併營收及年度稅後盈餘都雙雙創下歷史新高。 103/04/25 董事會決議發放 102 年度股利。 103/04/25 董事會決議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股數 489,019 股。
104	104/04/24 董事會決議發放 103 年度股利。 104/04/24 董事會決議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股數 509,648 股。 104/04/24 董事會通過於不超過美金 250,000 元額度內投資子公司(CCP Connection Platform, Inc.)。 104/06/29 陳志峯等 33 人公開收購本公司股權。 104/07/03 本公司董事暨大股東元大銀行受託保管韓一水泥(股)公司投資專戶因轉讓持股超過選任時持股的二分之一自然解任。 104/10/14 董事會通過成立「審計委員會」。 104/10/05 董事(含獨立董事)全面改選。 104/11/12 董事會通過投資子公司(上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00,000,000 元。

年度	沿革說明
105	<p>105/03/24 董事會決議發放 104 年度股利。</p> <p>105/03/24 董事會決議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股數 2,377,809 股。</p> <p>105/05/12 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500,000 股。</p> <p>105/11/08 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股數 4,000,000 股。</p>
106	<p>106/03/17 董事會決議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股數 632,130 股。</p> <p>106/03/17 董事會決議發放 105 年度股利。</p> <p>106/05/11 本公司子公司上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子公司晶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元，核准設立登記。</p> <p>106/06/25 本公司孫公司晶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6 年 06 月 25 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0,000,000 元。本公司子公司上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因而減少 40% 股權，成為持股 60% 股東。</p>
107	<p>107/03/23 董事會決議註銷買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000 股。</p> <p>107/03/23 董事會決議發放 106 年度現金股利。</p> <p>107/03/23 經董事會通過，於 107 年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p>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之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職掌
董事長室	1.公司各項重大策略規劃訂定。 2.整體財務規劃及投資管理發展。 3.新科技及投資可行性之風險與商機評估。
審計委員會	1.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2.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3.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4.公司內部法規遵循程序及計畫之妥適性。 5.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薪酬委員會	1.協助董事會執行檢討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制度的標準，並提供修正建議。 2.定期評估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之合理性。
稽核室	1.查核及評估內控制度之有效性。 2.年度稽核計畫之擬定及執行。
總經理室	1.綜理全公司及子公司全盤業務之執行，產銷協調、營運目標及相關計畫的訂定與執行，並指揮監督各部門組織功能之正常運作。 2.協助總經理經營策劃及各部門機能規劃訂定並有效執行以達成經營目標。
企劃室	1.研議改善公司內部營運機制及全球市場的產品趨勢和競爭分析。 2.公司擬訂經營政策之推動及執行。 3.建立中期及長期戰略規劃、執行及檢討。
工安室	1.統籌規劃、督導及推行職業安全衛生作業及環保相關事務。 2.消防設備維護、廢棄物及廢水處理。 3.確保公司的經營環境和職業安全衛生法規的執行標準。
製造處	1.生產製程之規劃、開發與改善。 2.執行與達成公司營運目標所規劃的產能擴充計畫。 3.生產設備日常檢查保養及維修作業。 4.協助技研單位試作樣品及組裝、檢驗相關作業。
連接器業務處	1.掌握國內外連接器市場脈動，有效達成營業目標及持續擴大市場占有率。 2.負責國內外連接器業務開發，提供客戶產品解決方案及案件進度跟催。 3.客戶徵信並建立授信額度及營收款項之核算收取。 4.新興市場開拓、客戶潛在需求開發與產品行銷策略規劃。
半導體業務處	1.掌握國內外半導體市場脈動，有效達成營業目標及持續擴大市場占有率。 2.負責國內外半導體業務開發，提供客戶產品解決方案及案件進度跟催。 3.客戶徵信並建立授信額度及營收款項之核算收取。 4.新興市場開拓、客戶潛在需求開發與產品行銷策略規劃。

技 研 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掌握市場潮流趨勢及時推出具競爭力之商品化產品並導入量產。 2.引進新製程方法並持續改善製程能力，確保公司生產技術與設備之競爭力。 3.自動化生產技術開發及導入。 4.產品專利申請及維護。 5.提供業務單位開發新型式產品技術評估與功能驗證。
品 保 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原物料、成品、半成品的進料檢驗及出貨品質管制。 2.持續改良檢驗方法及人員效率，提昇產品品質並建立異常品質管理機制。 3.及時處理品質異常及客訴事件。 4.儀器設備校驗及管理。 5.ISO9001及14001品質政策之推行。 6.推行綠色產品及拒用衝突礦產政策，建立綠色供應鏈。
資 材 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負責國內外原物料、零組件、成品、半成品及機台設備採購，持續維護合格供應商並不斷開發新廠商以掌握市場行情，確保供料穩定進而縮短產品交期。 2.採購總成本、人工價格及原物料成本分析。 3.產能規劃、物料需求管制、倉儲運輸及存貨管理與監督。 4.統籌運用生產製造單位的資源以提升整體產能。
財 務 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編製財務報表及公告申報作業。 2.預算監控及資金流量規劃與風險管理。 3.會計制度之編制、帳務作業及租稅申報與規劃。 4.透過投資、融資規劃等財務運作為公司創造財務利益。 5.出納、帳務憑證之審核與保存、公司財產目錄管理。 6.適時提供會計資訊予管理階層作為公司經營策略之參考。
管 理 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管理制度建立與政策宣導及公告事項。 2.負責行政總務、人力資源及教育訓練之管理與公共設施及環境之維護。 3.公司資訊與網路架構之開發與安全管理、軟硬體建置與相關維護等業務。 4.處理公司各類法律事務及重要合約管理。 5.董事會、股東會及股務相關申報作業及活動辦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基本資料：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07年04月17日 單位：股

職稱 (註)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志峯	男	104/10/05	3	94/10/26	3,585,679	6.03%	3,766,397	5.90%	0	0.00%	0	0.00%	美國國際管理學院-國 際企業管理碩士 元富證券(股)公司 副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 集星創業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晶英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立齊投資 有限公司 代表人： 汪禹	-	104/10/05	3	104/10/05	2,320,126	3.95%	2,437,060	3.82%	0	0.00%	0	0.00%	無	宏齊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羅泰松	男	104/10/05	3	-	0	0.00%	3,030	0.00%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建築系 研究所 久宏鑫科技(股)公司 晶準精密(股)公司	立齊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林璟宇	男	104/10/05	3	104/10/05	2,017,501	3.43%	2,119,183	3.32%	0	0.00%	0	0.00%	逢甲大學交通管理 共華工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智強科技精密(股)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蔡宗明	男	104/10/05	3	104/10/05	202,679	0.34%	203,803	0.32%	0	0.00%	0	0.00%	Thunderbird School of Global Management 東莞中探探針有限公司 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蔡伯晨	男	104/10/05	3	104/10/05	122,542	0.21%	282,957	0.44%	0	0.00%	0	0.00%	中央大學財務管理 研究所 啟泰創業投資(股)公司 投資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蔡伯晨	男	104/10/05	3	104/10/05	242,435	0.41%	218,851	0.34%	0	0.00%	0	0.00%	成功大學工程 科學所 工研院副理	本公司副總經理 晶英科技(股)公司 總經理	無	無

職稱(註)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周康記	男	104/10/05	3	104/10/05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明尼蘇達州聖湯瑪士大學國際企管碩士 康和證券集團董事長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總經理、高級顧問	鵬德極(股)公司副董事長兼總經理 智學生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日勝生活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詮欣(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朝盟	男	104/10/05	3	104/10/05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 Florida State University 公共行政學博士、碩士 中興大學法商學院法學士(公共行政系) 財團法人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顧問 銓欣(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榮楨	男	105/06/24	2	105/06/24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辛辛那提大學博士 Micrel, Inc., 加州聖荷西副總裁 Kendin Communication, Inc., 加州聖荷西設計副總裁	無	無	無	無

註：本公司自 104 年 10 月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務。

董事資料 (二)

106 年 12 月 31 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 行公司獨立董事 家數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 大專以上 師	法官、檢 察官、會 計師或其 他專業之 人員與公 司所考領 之證書及 技術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陳志峯	否	否	是			√	√	√		√	√	√		無
立齊投資 有限公司代 表人：汪禹	否	否	是	√	√	√	√	√	√	√	√	√	√	無
羅泰松	否	否	是	√	√	√	√	√	√	√	√	√	√	無
林璟宇	否	否	是	√	√	√	√	√	√	√	√	√	√	無
蔡宗明	否	否	是			√	√	√	√	√	√	√	√	無
蔡伯晨	否	否	是		√	√	√	√	√	√	√	√	√	無
周康記	否	否	是	√	√	√	√	√	√	√	√	√	√	3
黃朝盟	是	否	否	√	√	√	√	√	√	√	√	√	√	無
林榮楨	否	否	是	√	√	√	√	√	√	√	√	√	√	無

註：各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7 年 04 月 17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立齊投資有限公司	汪秉龍	90%
	汪禹	10%

表二：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
董事長	陳志峯	106/05/06 106/11/13	台灣併購與私募股權協會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 企業領導人大師講座 2. 企業經營決策之法律風險分析與商業考量 3. 資訊公開與防範內線交易	12	是
董事	汪禹 (註1)	106/11/1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 企業經營決策之法律風險分析與商業考量 2. 資訊公開與防範內線交易	6	是
董事	羅泰松	106/11/1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 企業經營決策之法律風險分析與商業考量 2. 資訊公開與防範內線交易	6	是
董事	林璟宇	106/11/1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 企業經營決策之法律風險分析與商業考量 2. 資訊公開與防範內線交易	6	是
董事	蔡宗明	106/11/1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 企業經營決策之法律風險分析與商業考量 2. 資訊公開與防範內線交易	6	是
董事	蔡伯晨	106/05/06 106/11/13	台灣併購與私募股權協會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 企業領導人大師講座 2. 企業經營決策之法律風險分析與商業考量 3. 資訊公開與防範內線交易	12	是
獨立董事	周康記	106/07/04 106/07/05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 審計委員會之相關規範及運作實務 2.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6	是
獨立董事	黃朝盟	106/11/1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 企業經營決策之法律風險分析與商業考量 2. 資訊公開與防範內線交易	6	是
獨立董事	林榮楨	106/11/1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 企業經營決策之法律風險分析與商業考量 2. 資訊公開與防範內線交易	6	是

註1：汪禹係立齊投資有限公司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註2：本公司自 104 年 10 月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務。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7年04月17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志峯	男	97/01/15	3,766,397	5.90%	0	0.00%	0	0.00%	美國國際管理學院-國際企管碩士 元富證券(股)副總經理	集星創業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晶英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伯晨	男	100/01/01	218,851	0.34%	0	0.00%	0	0.00%	成功大學工程科學所 工研院副理	晶英科技(股)公司 總經理	無	無	無
財會主管	中華民國	陳火亮	男	100/10/15	105,959	0.17%	0	0.00%	0	0.00%	交通大學高階主管管理 碩士學程(交大EMBA) 鈺實科技(股)公司 財務主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劉偉豪	男	101/02/08	20,50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國際管理學院-國際 企管碩士 台灣國際商業機械(股) 公司業務經理	無	無	無	無

註：本公司之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皆未曾任職於現任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表一：公司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總經理	陳志峯	106.05.06	台灣併購與私募股權協會	企業領導人「大師講座」	6
		106.11.1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	6
副總經理	蔡伯晨	106.05.06	台灣併購與私募股權協會	企業領導人「大師講座」	6
		106.11.1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	6
財會主管	陳火亮	106.12.07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106.12.08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內控聲明書與內控有效性判斷參考項目之應用 實務研習班	6
稽核主管	楊雪桂	106.10.06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防治企業賄絡與貪腐	6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 I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 J
低於 2,000,000 元	陳志峯 蔡伯晨 立齊投資有限公司 立齊投資有限公司 公司代表人：江禹 羅泰松 林璟宇 蔡宗明 周康記 黃朝盟 黃林楨 等 9 人	陳志峯 蔡伯晨 立齊投資有限公司 立齊投資有限公司 公司代表人：江禹 羅泰松 林璟宇 蔡宗明 周康記 黃朝盟 黃林楨 等 9 人	立齊投資有限公司 立齊投資有限公司 公司代表人：江禹 羅泰松 林璟宇 蔡宗明 周康記 黃朝盟 黃林楨 等 7 人	立齊投資有限公司 立齊投資有限公司 公司代表人：江禹 羅泰松 林璟宇 蔡宗明 周康記 黃朝盟 黃林楨 等 7 人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蔡伯晨	蔡伯晨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陳志峯	陳志峯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2：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自 104 年 10 月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務，故不適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陳志峯	6,755	6,755	0	0	5,762	5,762	2,129	0	2,129	0	10.28	10.28	0
副總經理	蔡伯晨													

註：本公司 106 年度員工酬勞目前尚未發放，所載金額為擬議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E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蔡伯晨	蔡伯晨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陳志峯	陳志峯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人	2 人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0：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註 2)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陳志峯	0	2,989	2,989	2.10
	副總經理	蔡伯晨				
	協理	劉偉豪				
	財會主管	陳火亮				

註：本公司 106 年度員工酬勞目前尚未發放，所載金額為擬議數。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6 年度(註 1)		105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董事	22.49%	24.26%	11.30%	12.64%
監察人(註 2)	0.00%	0.00%	0.00%	0.0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0.28%	10.28%	9.90%	9.90%

註 1：本公司 106 年度董事酬勞、員工酬勞等目前皆尚未發放，所載金額皆為擬議數。

註 2：本公司自 104 年 10 月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務，故不適用。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年度之決算如有盈餘，應依法提繳稅捐後，依下列順序辦理：

- (1)彌補虧損。
- (2)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3)依其他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4)餘額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視公司所處產業環境並配合長期財務規劃，於永續經營、穩定發展及股東權益獲得最大保障之前提下，股利分配考量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除本條第1項第4款之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小於實收資本額之5%時，得不發放外，餘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15%發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其中股票股利分派的比例不高於股利總額之50%。

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8%至2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4%為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分派及董事酬勞僅以現金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員工酬勞之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係依公司章程及人事規章相關規定辦理。除了參考本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外，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最近二年度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差異，主係因106年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薪資費用。

綜上所述，經評估不至對未來產生風險。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106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陳志峯	6	0	100%	104/10/05連任
董事	立齊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汪禹	6	0	100%	104/10/05新任
董事	羅泰松	2	0	33.33%	104/10/05新任
董事	林璟宇	6	0	100%	104/10/05新任
董事	蔡宗明	6	0	100%	104/10/05新任
董事	蔡伯晨	6	0	100%	104/10/05新任
獨立董事	周康記	6	0	100%	104/10/05新任
獨立董事	黃朝盟	6	0	100%	104/10/05新任
獨立董事	林榮楨	6	0	100%	105/06/24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6/03/17	第七屆第十四次	1.105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2.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無	不適用
106/05/10	第七屆第十五次	本公司擬為東莞中探探針有限公司之借款背書保證。	無	不適用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如下

1.106年05月10日第七屆第十五次董事會議案內容：本公司105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分配案。

迴避董事：陳志峯、蔡伯晨、蔡宗明等董事；應利益迴避原因：自身利益關係；參與表決情形：未參與表決。

2.106年05月10日第七屆第十五次董事會議案內容：擬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迴避董事：陳志峯、蔡伯晨、立齊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汪禹等董事；應利益迴避原因：自身利益關係；參與表決情形：未參與表決。

3.106年08月04日第七屆第十七次董事會議案內容：105年度獲利配發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迴避董事：陳志峯、蔡伯晨、蔡宗明等董事；應利益迴避原因：自身利益關係；參與表決情形：未參與表決。

4.106年11月13日第七屆第十八次董事會議案內容：本公司發行105年度第2次員工認股權憑證配發名單、股數獲配案。

迴避董事：陳志峯、蔡伯晨、蔡宗明等董事；應利益迴避原因：自身利益關係；參與表決情形：未參與表決。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董事會於101/12/27決議通過由薪酬委員會擬訂「董事及監察人薪酬分配辦法」及「經理人績效獎金及員工分紅發放辦法」；另於102/11/08通過由薪酬委員會提案修改「經理人績效獎金及員工分紅發放辦法」，使董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能秉持合理之發放原則，確實做到公平、公正、公開。另本公司於93年度起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投保額度為美元300萬元，目前董事續保期間為107年03月22日起至108年03月22日止(本公司自104年10月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並提高保額為美金500萬元。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周康記	6	0	100%	104/10/05新任
獨立董事	黃朝盟	6	0	100%	104/10/05新任
獨立董事	林榮楨	6	0	100%	105/06/24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本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06/03/17	第七屆第十四次	1.105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2.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本公司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6/05/10	第七屆第十五次	本公司擬為東莞中探探針有限公司之借款背書保證。	本公司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內部稽核為獨立單位，直接隸屬董事會，在董事會例行會議報告。本公司內部稽核覆核各單位所執行的自行檢查，包括檢查該作業是否執行並覆核文件以確保執行的品質，並綜合自行檢查的結果，報告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106年度溝通情形：

會議日期	溝通重點	處理執行結果
107/03/23	一、民國 106 年度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分析 二、106 年度查核總結報告	無意見

2.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會計師每年定期於年度財報時，依審計準則公報第39號「與受查者治理單位之溝通」，透過審計委員會與獨立董事進行溝通。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 106 年度溝通情形：

會議日期	溝通重點	處理執行結果
107/03/23	一、民國 106 年度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分析 二、106 年度查核總結報告	無意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相關辦法、關係人交易辦法、時時了解前十大股東持股情形及相關質押狀況、設立獨立董事、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等，即時利用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設置之網站提供訊息予股東。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會同專業股務單位處理左列問題。鑒於公司治理條文新修訂，將擇期通過董事會並建立相關內部作業程序。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由股務單位不定期了解前十大股東持股情形及相關質押狀況。 本公司依據公司法第25條規定，對內部人，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股份超過10%之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均按月於證期局指定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管理權責均明確區隔。除訂有子公司監理作業、關係人交易監理辦法外，稽核人員並定期監督執行情形。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以保障投資人及維護本公司權益。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治理專區」中。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及管理所需專業等背景。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獨立董事，並將所提議案由董事會決議，嗣後將依法令及實際需求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三)鑒於公司治理條文新修訂，將擇期通過董事會並訂定相關績效評估辦法。	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遴選係根據其專業負責且具獨立性各項條件評估，經董事會通過後聘任之，並由財務處依其實際執行情形，評估聘任會計師是否適任。	尚未訂定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辦法。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網站設置有公司治理專區，各項公司治理事務皆依職能分配由管理處及企劃室專人負責，同時由本公司法務專責負責提供董事會及各項職能委員會執行會議業務所需資料，並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事宜。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網站，提供客戶、供應商、股東及其它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機制，針對各種議題及詢問，建立完善之溝通管道。	尚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使股東會在合法、有效、安全之前提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尚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 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本公司106年度上櫃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列為6%~20%前之上櫃公司，並更加提升資訊透明度。 2. 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在本公司網站增設企業治理及社會責任專區，對於各項資訊揭露事項皆依法規定辦理，同時提前推動企業社會責任。			尚無重大差異。

(四)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00 年 12 月 26 日設置薪酬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以及經理人之報酬，截至 107 年 05 月 10 日止，已開會 21 次，並擬訂「董事及監察人薪酬分配辦法」及「經理人績效獎金及員工分紅發放辦法」，使董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能秉持合理之發放原則，確實做到公平、公正、公開。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薪資 報酬 委員 會成 員家 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 須相 關科 系之 公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師 或其 他與公 司業 務所 需之 國 家考 試及 格 領 有證 書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 需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 董事	周康記	否	否	是	√	√	√	√	√	√	√	√	3	無
獨立 董事	黃朝盟	是	否	否	√	√	√	√	√	√	√	√	無	無
獨立 董事	林榮楨	否	否	是	√	√	√	√	√	√	√	√	無	無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4 年 10 月 05 日至 107 年 10 月 04 日

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5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周康記	5	0	100%	104/10/14 新任
委員	黃朝盟	5	0	100%	104/10/14 新任
委員	林榮楨	5	0	100%	106/06/24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是</p> <p>√</p> <p>√</p> <p>√</p> <p>√</p>	<p>摘要說明</p> <p>(一)本公司在企業社會實踐的責任說明，並將企業社會責任不遺餘力，並使經營永續經營的重點。</p> <p>(二)本公司雖無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但與在地志願者、家庭、參加老人院、不定期舉辦員工活動、並招募老人院附近老人。</p> <p>(三)公司管理部為實踐社會責任之相關部門，並依其職責辦理相關事宜。未向董事會報告情形。</p> <p>(四)公司訂有「工作規則」與「員工獎懲辦法」，並記載明確之獎、懲制度。因目前對員工階段參與企業社會責任工作，尚屬鼓勵自發性階段，暫時未與績效考核制度結合。</p>	<p>無重大差異</p> <p>無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未向董事會報告情形。</p> <p>尚屬鼓勵自發性階段，暫時未與績效考核制度結合。</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是</p> <p>√</p> <p>√</p>	<p>(一)公司所生產之產品皆無涉及之有害物質，對環境衝擊甚低。</p> <p>(二)公司電鍍實驗室所產生之廢汙水，已經主管機關核准儲留，並委由專業環保公司回收處理，此外，各廠處所皆設有垃圾分類之設施，以期資源再利用、不造成環境二次汙染與資源浪費之情事。</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三)公司制訂「節約能源管理」辦法因應節能減碳之環保工作，規定有相關之管理辦法，例如：生產製造單位所處環境中，當室溫達25°C以上時，方能啟用空調設施；非生產製造單位所處環境中，宣導室溫達28°C以上時，方能啟用空調設施。
三、維護社會公益		√	目前尚未制定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	(七)法規未要求標示。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	(八)公司有完善的稽核體系，要求供應商保證供給無有害物質及非衝突礦產之原物料。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	(九)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不使用衝突礦產之政策與聲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	公司網站、年報、公開說明書等對外公開訊息內容中，皆已充分揭露履行社會責任之資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			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環 保：1.取得綠色產品環保認證：本公司推行子公司產品於2008年底取得QC0800000有害物質管理系統GP之認證，並且定期更新供應商提出之SGS認證報告。 2.落實節能減碳：本公司關懷環保議題，力行節能減碳的推行，規定有相關之管理辦法，例如：生產製造單位所處環境中，當室溫達25°C以上時，方能啟用空調設施；非生產製造單位所處環境中，當室溫達28°C以上時，宣導方能啟用空調設施，離開辦公室時，隨手關閉不需要之空調、照明及設備，加強宣導節約用水，公司內部文件使用回收紙列印或影印，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汰換舊型燈具，以省電、壽命長的LED燈具代替，導入EIP(企業入口網站)系統，實行無紙化作業等。 安全衛生：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勞工安全與健康，本公司特依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公司勞工人數100人以上未滿300人設置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一人及職業安全衛生甲種業務主管一人執行安全衛生事項，並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5條及其施行細則第27、28、29條制定安全衛生守則，對工廠內各項設備實施定期檢查與保養，新進及從事危險工作人員均給予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定期實行急救方法及消防安全訓練，加強糾正勞工不安全行為、改善不安全的環境與設備及工作安全宣導的方式管理，以達到廠區零災害。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V	<p>(一)本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落實情形如下：</p> <p>a.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明訂本公司組織編制內員工不得利用職權圖利或有違反公司信譽之行為。</p> <p>b.凡有被褫奪公權未復權者、受有期徒刑、期未滿者、受禁治產宣告，及曾犯侵佔、背信、瀆職、貪污、虧空公款者不得予以任用。</p> <p>c.公司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均簽署「願任同意書」，並依公司法第23條規定，忠實執行業務並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如有違反致公司或他人受有損害者，負需損害賠償責任。</p> <p>d.本公司財務報告及年報均依主管機關之規定按時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p>	無重大差異
<p>(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V	<p>(一)員工皆簽署「員工保密及競業禁止切結書」，並不定期宣導，如有危害公司信譽者依「工作規則」辦法予以懲戒或免職。</p> <p>(二)公司依據法規規定，將公司營運、人員行為及董事會運作等列入重要風險評估事項加以評估，以杜絕假借職權、營私舞弊、違背公司信譽或有收受賄賂、佣金之情事。</p>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V	<p>(一)與本公司有商業活動之廠商或客戶均於合約明訂或另簽署「廉潔承諾書」，以落實誠信經營</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	<p>營之守則。</p> <p>(二)管理處負責本公司風險管理，本公司的風險控管劃分為三個層級由直接單位審核室監督追經高層主管評估改善，最終由稽核室監督促蹤，並向董事會報告，具體落實誠信經營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p>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p>(三)公司內部網站設置員工意見箱，並於每年舉辦勞資會議，員工的意見可透過多重陳述管道與管理階層及人力資源單位反映，並經妥善處理。董事會議事規則訂定：董事或其他代表之法人應自行迴避與自身或其代表人有利關係審議案之討論及表決。</p>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p>(四)遵循金管會認可之會計制度並設有專責會計單位，財務報告均經簽證會計師查核，確保財務報告之公允性。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依主管機關要求完成年度稽核計劃之稽核作業，另視公司經營狀況成立專案稽核，查核結果並無重大缺失。</p>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p>(五)目前尚未定期舉辦相關之教育訓練，惟於工作規則中有針對違反者有訂定相關罰則。</p>	無重大差異 未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p>(一)公司內部網路設有檢舉及意見交流之郵件帳號，並訂有「員工申訴處理制度」提供建言管道，並將處理情形通知申訴人。如有違反誠信經營規定者，依「工作規則」訂定辦法予以懲戒或免職，並設置人事評議委員會，</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審議懲處議案並將議案結果函知全體同仁。	無重大差異
	√	(二)本公司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惟會視檢舉案件之屬性，交由相關權責單位進行處理，過程中承辦單位需符合保密與保護檢舉人之精神。 (三)本公司設有人事評議委員會，對情節重大之案件，悉依審議程序辦理，亦會視調查結果審視檢舉人檢舉事項之真實性與正當性進行檢視，力求毋枉毋縱之處置。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一)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	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積極參與證基會資訊揭露評鑑作業，增加企業財務營運、公司治理、董事會及股權結構資訊透明度，並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據以檢討改善公司誠信經營政策，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宣導員工日常工作及業務時，應恪守公司的從業道德標準，維護公司的聲譽，獲得顧客、供應商及其他各界人士的信任與尊重。無論對公司內外，均應自我要求保持高水準的個人行為素養及從業道德。

主要內容為：

(1)避免個人利益與公司利益之間的任何衝突或可能的影響。

(2)不得收受供應商、承包商、顧客、及其他與公司業務相關的各界人士(含政府機關)，給予任何餽贈、禮金、款待因而影響正常業務關係及判斷，任何形式的賄賂均應絕對禁止。

(3)員工保密規定：

員工如對前雇主負有保密義務，或因職務而接觸屬於第三人之營業秘密，員工不得洩漏與未經授權之人或私自使用。本規章所稱之營業秘密係指員工受僱期間所創作、開發、取得、知悉或經公司標示“機密”、或其他同義字之一切商業上、技術上及生產上尚未公開之資訊，員工須採取必要措施，確保受僱期間所知悉或持有公司之產品、技術及因營業秘密之安全與機密性。除因職務之正常使用外，非經公司事前書面同意，員工不得以口頭、複印、借閱、交付或移轉予第三人，或擅自對外發表、或為自己或第三人之利益而使用該營業秘密。

2.為落實公司治理制度，本公司業已訂定(修訂)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如下：

(1)公司章程

(2)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3)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4)背書保證辦法

(5)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6)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

(7)道德行為準則

(8)風險管理的組織與運作

(9)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10)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

上述公司治理相關規章查詢方式：本公司網站 <http://www.pccp.com.tw>。

3.本公司辦理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應依有關法律、命令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規定辦理，另規範於「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中，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http://www.pccp.com.tw> 「內部稽核」項目之內容。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有關本公司每月營收、年度稽核計劃、股務信息、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請參考本公司網站 <http://www.pccp.com.tw> 「投資服務」項目之內容。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7年03月23日

本公司民國106年01月01日至106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20條、第32條、第171條及第174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7年03月2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8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志峯



總經理：陳志峯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之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

日期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06/06/21	<p>106 年度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p> <p>報告事項：</p> <p>1.105 年度營業及財務狀況報告。</p> <p>2.審計委員審查 105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p> <p>3.105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情形報告。</p> <p>承認事項：</p> <p>1.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p> <p>2.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每股分配股票股利 0.1 元、現金股利 1.4 元)。</p> <p>討論事項：</p> <p>1.105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p> <p>2.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部分條文案。</p> <p>3.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p>	<p>(一)業已訂定 106/08/28 為配股配息基準日，股票股利於 106/09/20 上櫃掛牌，現金股利於 106/09/26 發放。</p> <p>(二)業已依修訂後辦法運作。</p>

2.董事會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

開會日期	主要議程	決議結果	獨立董事親自參與人數
106/01/20	<p>1.106 年度預算案。</p> <p>2.本公司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板南分行申請之融資額度新台幣 50,000,000 元，將於 106 年 02 月 14 日到期，授權董事長辦理額度續約事宜。</p> <p>3.本公司向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請之外匯暨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風險額度美元 2,300,000 元將於 106 年 03 月 15 日到期，擬辦理續約。</p> <p>4.修訂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p> <p>5.修訂本公司 105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p> <p>6.本公司副總經理解任案。</p> <p>7.本公司發言人異動案。</p>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 人

106/03/1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 2.本公司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3.105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4.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 5.105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6.本公司向第一銀行板橋分行申請之融資額度新台幣 20,000,000 元暨商務卡額度新台幣 1,000,000 元,將於 106 年 04 月 13 日到期,授權董事長辦理額度續約事宜。 7.擬調整向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請之外匯暨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風險額度案。 8.擬修訂「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核決權限表」。 9.擬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10.本公司 105 年度「內部控制自行檢查報告書」業已完成。 11.本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召集相關事宜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 人
106/05/1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擬為東莞中探探針有限公司之借款背書保證。 2.擬對美國子公司之增資案。 3.本公司向臺灣土地銀行板橋分行申請之融資額度新台幣 50,000,000 元,將於 106 年 07 月 09 日到期,授權董事長辦理額度續約事宜。 4.本公司向台新銀行建北分行申請之融資額度新台幣 50,000,000 元,將於 106 年 07 月 31 日到期,授權董事長辦理額度續約事宜。 5.本公司向華南商業銀行板橋分行申請之融資額度新台幣 50,000,000 元,將於 106 年 07 月 25 日到期,授權董事長辦理額度續約事宜。 6.本公司向臺灣新光商業銀行土城分行申請之綜合融資額度、商務卡額度,將分別於 106 年 06 月 13 日、106 年 12 月 01 日到期,擬辦理續約。 7.本公司向彰化銀行板橋分行申請之融資額度新台幣 60,000,000 元暨新台幣與外幣間遠匯信用額度美元 1,000,000 元將於 106 年 07 月 31 日到期,擬辦理續約。 8.擬修訂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作業辦法。 9.本公司 105 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分配案。 10.擬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11.本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召集相關事宜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 人
106/05/31	本公司發行 105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配發名單、股數獲配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 人

106/08/0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訂定 105 年度盈餘轉增資配股及配息基準日、股票停止過戶期間案。 2.本公司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桃園分行申請之融資額度新台幣 100,000,000 元，將於 106 年 09 月 30 日到期，授權董事長辦理額度續約事宜。 3.擬變更本公司經濟部登記印鑑大章及金融機構開戶印鑑大章保管人。 4.擬修訂防範內線交易辦法。 5.擬修訂公司核決權限表。 6.本公司 105 年度獲利配發董事酬勞分配案。 7.105 年度獲利配發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8.擬修訂本公司組織圖。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 人
106/11/1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額度續約案。 2.向臺灣新光商業銀行土城分行申請銀行履約保證金保證書額度新台幣 15,000,000 元。 3.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部份條文案。 4.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案， 5.擬定本公司 107 年稽核計劃案。 6.擬訂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 7.擬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8.本公司發行 105 年度第 2 次員工認股權憑證配發名單、股數獲配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 人
107/03/2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 2.本公司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3.106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4.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 5.本公司 107 年度合併集團預算。 6.訂定本公司買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減資基準日。 7.擬修訂「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8.擬制訂「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9.本公司 106 年度「內部控制自行檢查報告」業已完成。 10.擬增、修訂內部稽核實行細則。 11.擬增訂內控制度「審計委員會運作之管理作業」之作業程序及控制重點。 12.本公司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13.董事會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14.擬解除本公司新選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15.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召集相關事宜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 人

107/04/27	1.為變更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訂定配息基準日、發放日及調整配息率之授權原為董事會變更為董事長案。 2.本公司擬為東莞中探探針有限公司之借款背書保證。 3.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辦理額度續約案。 4.擬修訂印鑑使用管理程序。 5.本公司經理人薪資調整建議案。 6.本公司 106 年度經理人績效獎金分配案。 7.審查獨立董事資格案。	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 人
-----------	---	----------------	-----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	馮敏娟	106 年度	無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2	2,000 仟元 (含) ~4,000 仟元		√		√
3	4,000 仟元 (含) ~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 (含) ~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 (含) ~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馮敏娟	2,150	0	0	0	299	2,449	106 年度	其它係支付專案公費及會計師差旅費等。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 15% 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 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6 年度		107 年度 (截至 107 年 04 月 17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事長 兼總經理	陳志峯	37,291	100,000	0	0
董事兼副總	蔡伯晨	5,879	0	0	0
董事	蔡宗明	51,514	0	0	0
董事	立齊投資有限公司	24,129	0	0	0
董事之 法人代表人	汪禹	0	0	0	0
董事	羅泰松	20,982	0	0	0
董事	林璟宇	2,017	0	0	0
獨立董事	周康記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朝盟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榮楨	0	0	0	0
協理	劉偉豪	1,500	0	0	0
財會主管	陳火亮	1,049	0	0	0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7年04月17日 單位：股

姓名 (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 具有關係人或為配 偶、二親等以內之親 屬關係者，其名稱或 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陳志峯	3,766,397	5.9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立齊投資有限公司	2,437,060	3.82%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立齊投資有限公司代表 人：汪禹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羅泰松	2,119,183	3.32%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立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3.13%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吳森田	1,000,000	1.87%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吳惠娜	882,916	1.38%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利盈投資有限公司	852,924	1.34%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王建壹	847,672	1.33%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勝昱投資有限公司	847,672	1.33%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台新銀行受託保管中國 探針(股)公司員工有表 決權、有股利分配權之 限制型股票(105年-01 發行)信託專戶	816,000	1.28%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Great Esteem Services Limited	12,762,342	100.00%	0	0.00%	12,762,342	100.00%
World Success Group Limited	12,634,136	100.00%	0	0.00%	12,634,136	100.00%
C.C.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1,000,000	100.00%	0	0.00%	1,000,000	100.00%
E-Plan International Limited	1	100.00%	0	0.00%	1	100.00%
Forefro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1	100.00%	0	0.00%	1	100.00%
DONGGUAN C.C.P Contact Probes Co., Ltd.	13,135,512	100.00%	0	0.00%	13,135,512	100.00%
CCP Connection Platform, Inc(註2)	500,000	100.00%	0	0.00%	500,000	100.00%
上泉投資(股)公司	10,000,000	100.00%	0	0.00%	10,000,000	100.00%
晶英科技(股)公司(註3)	3,000,000	60.00%	0	0.00%	3,000,000	60.00%

註1：係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

註2：本公司由於未來營運之需求，於民國106年05月對子公司 CCP CONNECTION PLATFORM, INC. 現金增資\$10,596 仟元。

註3：本公司於民國106年05月投資晶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權，並於投資日期起編入合併報表。該公司於民國106年06月25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因而減少40%股權。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來源

107年05月10日 單位：股，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5.01	10元	600,000	6,000,000	600,000	6,000,000	設立股本	無	—
87.06	10元	5,800,000	58,000,000	5,800,000	58,000,000	現金增資 52,000,000 元	無	註 1
88.08	10元	15,000,000	150,000,000	9,000,000	90,000,000	現金增資 32,000,000 元	無	註 2
89.11	10元	20,864,112	208,641,120	16,466,028	164,660,280	現金增資 60,000,000 元 盈餘轉增資 13,860,00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800,280 元	無	註 3
90.09	10元	20,864,112	208,641,120	19,222,681	192,226,810	盈餘轉增資 20,762,62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2,867,50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3,936,410 元	無	註 4
91.09	10元	25,518,644	255,186,440	22,027,745	220,277,450	盈餘轉增資 2,260,86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3,205,92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583,860 元 現金增資 21,000,000 元	無	註 5
92.06	10元	25,518,644	255,186,440	24,379,180	243,791,800	盈餘轉增資 17,622,20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5,892,150 元	無	註 6
93.06	10元	39,900,000	399,000,000	27,421,200	274,212,000	盈餘轉增資 24,379,18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6,041,020 元	無	註 7
94.10	7.8元	75,000,000	750,000,000	40,421,200	404,212,000	私募股數 13,000 仟股，私募總金額 101,400 仟元。	無	註 8
96.10	10元	75,000,000	750,000,000	39,921,200	399,212,000	庫藏股減資 500,000 股	無	註 9
97.04	10元	75,000,000	750,000,000	39,475,200	394,752,000	庫藏股減資 446,000 股	無	註 10
99.04	21.7元	75,000,000	750,000,000	40,166,441	401,664,410	99年第一季 CB 轉換股數 691,241 股	無	註 11
99.08	21.7元	75,000,000	750,000,000	43,042,004	430,420,040	CB 轉換股數 2,875,563 股	無	註 12
99.10	12元	75,000,000	750,000,000	43,042,004	436,143,190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數 572,315 股	無	註 13
100.01	12元	75,000,000	750,000,000	43,621,819	436,218,190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數 7,500 股	無	註 14
100.04	12元	75,000,000	750,000,000	43,638,319	436,383,190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數 16,500 股	無	註 15
100.10	10元	75,000,000	750,000,000	44,946,974	449,469,740	盈餘轉增資 1,308,655 股	無	註 16
100.11	11.6元	75,000,000	750,000,000	45,073,474	450,734,740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數 126,500 股	無	註 17
101.01	11.6元	75,000,000	750,000,000	45,143,974	451,439,740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數 70,500 股	無	註 18
101.04	11.6元	75,000,000	750,000,000	45,165,474	451,654,740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數 21,500 股	無	註 19
101.07	11.6元	75,000,000	750,000,000	45,166,474	451,664,740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數 1,000 股	無	註 20
101.09	10元	75,000,000	750,000,000	47,423,673	474,236,730	盈餘轉增資 2,257,199 股	無	註 21
101.10	38.5元	75,000,000	750,000,000	47,965,536	479,655,360	101年第三季 CB3 轉換股數 376,613 股	無	註 22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數 165,250 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東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	其他	
102.02	39元	75,000,000	750,000,000	48,103,437	481,034,370	101年第四季CB2轉換股數48,717股		無	註23
	38.5元					101年第四季CB3轉換股數64,934股			
	11元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數24,250股			
102.04	11元	75,000,000	750,000,000	48,107,437	481,074,370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數4,000股		無	註24
102.09	10元	75,000,000	750,000,000	48,588,471	485,884,710	盈餘轉增資481,034股		無	註25
102.10	11元	75,000,000	750,000,000	48,901,971	489,019,710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數313,500股		無	註26
103.04	37.7元	75,000,000	750,000,000	49,096,845	490,968,450	103年第一季CB2轉換股數132,624股		無	註27
	35.8元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數62,250股			
103.07	37.7元	75,000,000	750,000,000	49,969,868	499,698,680	103年第二季CB2轉換股數798,395股		無	註28
	37.2元					103年第二季CB3轉換股數16,128股			
	35.8元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數58,500股			
103.09	10元	75,000,000	750,000,000	50,458,887	504,588,870	盈餘轉增資489,019股		無	註29
103.11	37.2元	75,000,000	750,000,000	50,706,920	507,069,200	103年第三季CB3轉換股數139,783股		無	註30
	35.8元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數108,250股			
104.02	36.2元	75,000,000	750,000,000	50,964,841	509,648,410	103年第四季CB3轉換股數38,671股		無	註31
	34.9元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數219,250股			
104.05	34.9	75,000,000	750,000,000	54,288,495	542,884,950	104年第一季CB3轉換股數2,707,154股		無	註32
	34.9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數616,500股			
104.08	34.9	75,000,000	750,000,000	57,180,572	571,805,720	104年第二季CB3轉換股數2,745,827股		無	註33
	34.9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數146,250股			
104.11	34.9	75,000,000	750,000,000	58,751,246	587,512,460	104年第三季CB3轉換股數1,061,026股		無	註34
	33.3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數509,648股			
105.02	33.3	75,000,000	750,000,000	59,445,246	594,452,460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數694,000股		無	註35
105.08	10	75,000,000	750,000,000	61,823,055	618,230,550	盈餘轉增資2,377,809股		無	註36
105.12	10	75,000,000	750,000,000	63,213,055	632,130,55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390,000股		無	註37
106.09	10	75,000,000	750,000,000	63,845,185	638,451,850	盈餘轉增資632,130股		無	註38
107.04	10	75,000,000	750,000,000	63,827,185	638,271,850	註銷限制型員工權利股18,000股		無	註39

註1：87年05月26日八七建三辛字第一六九七七九號函核准。

註2：88年09月13日經(88)中字第第八八六八〇六〇五號函核准。

註3：89年12月29日經(89)商字第〇八九一四八三三一號函核准。

註4：90年09月04日(90)台財證(一)字第一五五二〇〇號函核准。

註5：91年09月10日(91)台財證一字第〇九一〇一四九四八三號函核准。

註6：92年05月20日(92)台財證一字第〇九二〇一二一七四四號函核准。

註7：93年10月15日金管證一字第〇九三〇一四六四四九號函核准。

註8：94年12月12日經授中字第〇九四三三三一九七三〇號函核准。

- 註 9：96 年 10 月 25 日經授中字第 0 九六三二九五五四四 0 號函核准。
 註 10：97 年 04 月 03 日經授中字第 0 九七三二 00 六 0 六 0 號函核准。
 註 11：99 年 04 月 27 日北府經登字第 0 九九三 0 八一五八九號核准。
 註 12：99 年 08 月 16 日北府經登字第 0 九九三一四八之五六號函核准。
 註 13：99 年 10 月 22 日北府經管字第 0 九九三一六三七一一號核准。
 註 14：100 年 01 月 14 日北府經營字第一 00 五 00 二九七四號核准。
 註 15：100 年 04 月 26 日北府經登字第一 00 五 0 二二 0 七 0 號核准。
 註 16：100 年 10 月 21 日北府經登字第一 00 五 0 六六五二一號核准。
 註 17：100 年 11 月 2 日北府經登字第一 00 五 0 六九 0 九二號核准。
 註 18：101 年 01 月 18 日北府經登字第一 0 一五 00 四 0 八一號核准。
 註 19：101 年 04 月 23 日北府經登字第一 0 一五 0 二二四七六號核准。
 註 20：101 年 07 月 30 日北府經登字第一 0 一五 0 四五 一七五號核准。
 註 21：101 年 09 月 11 日北府經登字第一 0 一五 0 五五四六一號核准。
 註 22：101 年 10 月 30 日北府經登字第一 0 一五 0 六七九六七號核准。
 註 23：102 年 02 月 21 日北府經登字第一 0 二五 0 一 0 二二三號核准。
 註 24：102 年 04 月 24 日北府經司字第一 0 二五 0 二二二四 0 號核准。
 註 25：102 年 09 月 24 日北府經司字第一 0 二五 0 五八六二一號核准。
 註 26：102 年 10 月 17 日北府經司字第一 0 二五 0 六四八五八號核准。
 註 27：103 年 04 月 25 日北府經司字第一 0 三五 一四五二六一號核准。
 註 28：103 年 07 月 30 日北府經司字第一 0 三五 一六七九四七號核准。
 註 29：103 年 09 月 02 日經授商字第一 0 三 0 一 一八一九九 0 號核准。
 註 30：103 年 11 月 07 日經授商字第一 0 三 0 一 二一八二九 0 號核准。
 註 31：104 年 02 月 05 日經授商字第一 0 四 0 一 0 一 二一四 0 號核准。
 註 32：104 年 05 月 07 日經授商字第一 0 四 0 一 0 七 一 000 號核准。
 註 33：104 年 08 月 10 日經授商字第一 0 四 0 一 一六三五五 0 號核准。
 註 34：104 年 11 月 02 日經授商字第一 0 四 0 一 二 三 0 四二 0 號核准。
 註 35：105 年 02 月 03 日經授商字第一 0 五 0 一 0 二 二九五 0 號核准。
 註 36：105 年 08 月 22 日經授商字第一 0 五 0 一 0 二 0 二八二 0 號核准。
 註 37：105 年 12 月 26 日經授商字第一 0 五 0 一 二九三二 00 號核准。
 註 38：106 年 09 月 05 日經授商字第一 0 六 0 一 一 二七七 00 號核准。
 註 39：107 年 04 月 12 日經授商字第一 0 七 0 一 0 三七四三 0 號核准。

2. 股份種類

107 年 04 月 17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3,827,185 股	11,172,815 股	75,000,000 股	屬上櫃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 股東結構

107 年 04 月 17 日 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85	13,247	21	13,353
持有股數	0	0	7,283,981	55,909,646	633,558	63,827,185
持股比例	0	0	11.41%	87.60%	0.99%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107年04月17日 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6,644	408,470	0.64%
1,000 至 5,000	4,818	9,527,339	14.93%
5,001 至 10,000	950	6,365,172	9.97%
10,001 至 15,000	390	4,482,619	7.02%
15,001 至 20,000	144	2,496,857	3.91%
20,001 至 30,000	156	3,763,203	5.90%
30,001 至 40,000	60	2,020,172	3.17%
40,001 至 50,000	60	2,670,328	4.18%
50,001 至 100,000	65	4,526,108	7.09%
100,001 至 200,000	33	4,242,360	6.65%
200,001 至 400,000	17	4,467,111	7.00%
400,001 至 600,000	5	2,631,122	4.12%
600,001 至 800,000	1	656,500	1.03%
800,001 至 1,000,000	6	5,247,184	8.22%
1,000,001 以上	4	10,322,640	16.17%
合 計	13,353	63,827,185	100.00%

2.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股份。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7年04月17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陳志峯		3,766,397	5.90%
立齊投資有限公司		2,437,060	3.82%
羅泰松		2,119,183	3.32%
立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3.13%
吳森田		1,000,000	1.87%
吳惠娜		882,916	1.38%
利盈投資有限公司		852,924	1.34%
王建壹		847,672	1.33%
勝昱投資有限公司		847,672	1.33%
台新銀行受託保管中國探針(股)公司員工有表決權、有股利分配權之限制型股票(105年-01發行)信託專戶		816,000	1.2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元

項目	年度		105年	106年	當年度截至 107年03月31日(註8)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調整前	49.25	41.00	35.10
		調整後	45.05	38.91	註10
	最低	調整前	33.45	32.45	28.00
		調整後	29.86	30.45	註10
	平均	調整前	42.38	37.29	31.97
		調整後	38.44	35.24	註10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22.78	23.47	23.38
	分配後		22.56	註9	註10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1,823	62,483	62,993
	每股盈餘 (註3)	追溯前	2.58	2.28	(0.26)
		追溯後	2.55	註9	註10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調整前	1.70	1.60	註10
		調整後	1.70	註9	註10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10	0.00	註10
		資本公積配股	0.00	0.00	註10
	累積未付股利(註4)		0.00	0.00	0.00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16.43	16.36	註10
	本利比(註6)		24.93	23.31	註10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4.01%	4.29%	註10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 註 9：105 年度股利分配案，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 註 10：尚未完成盈餘結算。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之決算如有盈餘，應依法提繳稅捐後，依下列順序辦理：

- (1) 彌補虧損。
- (2) 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3) 依其他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4) 餘額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視公司所處產業環境並配合長期財務規劃，於永續經營、穩定發展及股東權益獲得最大保障之前提下，股利分配考量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除本條第一項第四款之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小於實收資本額之5%時，得不發放外，餘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15%發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其中股票股利分派的比例不高於股利總額之50%。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股東現金股利：自民國106年度盈餘中提撥新台幣102,123,496元為現金股利，每股分派1.6元，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本公司自 104 年 10 月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務)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8%至20%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4%為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分派及董事酬勞僅以現金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員工酬勞之分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公司106年度獲利(即稅前淨利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淨利)為新台幣190,717,272元(扣除累積虧損新臺幣0元後)，為本期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

(2) 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有差異時，列為當期損益。本期並無

差異。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經 107 年 03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 106 年度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配發情形：

本公司 106 年度獲利（即稅前淨利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淨利）為新台幣 190,717,272 元（扣除累積虧損新臺幣 0 元後），計配發員工酬勞現金 8% 計新台幣 15,257,382 元及董事酬勞 2% 計新台幣 3,814,345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

本公司 106 年度認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配發金額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7 年 05 月 10 日

買回期次	第 1 次	第 2 次
買回目的	依本公司 105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規定，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離職當日即視為喪失達成暨得條件資格，本公司將依法以原發行價格收買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買回期間	107/01	107/04
買回區間價格(新台幣元)	10	10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18,000 股	普通股；15,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新台幣元)	180,000	150,00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18,000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18,000	33,00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3%	0.05%

註 1：預計完成註銷登記之日期：經濟部變更登記核准後另訂註銷登記日。

註 2：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63,827,185 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07年05月10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1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105年12月09日								
發行(辦理)日期	106年05月15日								
發行單位數	本次發行單位數 2,400,000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3.76%								
認股存續期間	106/05/15~111/05/14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2年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股：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40px;"> <thead> <tr> <th>時 程</th> <th>可行使認股比例</th> </tr> </thead> <tbody> <tr> <td>屆滿 2 年</td> <td>50%</td> </tr> <tr> <td>屆滿 3 年</td> <td>75%</td> </tr> <tr> <td>屆滿 4 年</td> <td>100%</td> </tr> </tbody> </table>	時 程	可行使認股比例	屆滿 2 年	50%	屆滿 3 年	75%	屆滿 4 年	100%
時 程	可行使認股比例								
屆滿 2 年	50%								
屆滿 3 年	75%								
屆滿 4 年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2,400,0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32.00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3.76%								
對股東權益影響	於財務報表表達上，本公司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辦理，惟本公司之認股權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方能依本辦法所列時程行使認股權，故分次發行後二年內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實際之重大稀釋。								

註：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63,827,185 股。

107年05月10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2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105年12月09日
發行(辦理)日期	106年12月07日
發行單位數	本次發行單位數 1,600,000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51%

認股存續期間	106/12/07~111/12/06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2年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股：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時 程</th> <th>可行使認股比例</th> </tr> </thead> <tbody> <tr> <td>屆滿 2 年</td> <td>50%</td> </tr> <tr> <td>屆滿 3 年</td> <td>75%</td> </tr> <tr> <td>屆滿 4 年</td> <td>100%</td> </tr> </tbody> </table>	時 程	可行使認股比例	屆滿 2 年	50%	屆滿 3 年	75%	屆滿 4 年	100%
時 程	可行使認股比例								
屆滿 2 年	50%								
屆滿 3 年	75%								
屆滿 4 年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1,600,0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32.90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51%								
對股東權益影響	於財務報表表達上，本公司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辦理，惟本公司之認股權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方能依本辦法所列時程行使認股權，故分次發行後二年內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實際之重大稀釋。								

註：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63,827,185 股。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不適用。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07年05月10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第1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5年09月29日	
發行日期	105年12月12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390,000股(申報生效員工權利新股為1,500,000股)	
發行價格	有償認購，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10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18%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員工依「105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自增資基準日起，於下列各既得期間屆滿仍在職，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期間	既得股份比例
	屆滿一年	40%
	屆滿二年	另外30%
	屆滿三年	剩餘30%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請詳「105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第6條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得以股票信託保管方式辦理，並由本公司代表員工與股票信託保管機構簽訂信託簽約。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依本公司「105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第5條第4項第1款辦理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33,000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556,000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816,000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28%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未來幾年度之營收預估將持續呈成長趨勢，故整體評估，對本公司未來年度每股盈餘之稀釋情形尚屬有限，對現有股東權益亦應無重大影響。	

註：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3,827,185股。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107年05月10日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副總經理	蔡伯晨	170,000股	0.27%	68,000	10元	680,000	0.11%	102,000股	10元	1,020,000元	0.16%
	協理	劉偉豪										
員工	董事長特助	蔡宗明	945,000股	1.48%	378,000	10元	3,780,000	0.59%	567,000股	10元	5,670,000元	0.89%
	董事長特助	簡良曄										
	執行秘書	簡浩文										
	總經理特助	陳泰宏										
	經理	黃建彰										
	經理	陳威戎										
	副總經理特助	楊皓帆										
	副理	呂彥輝										
	管理處主管	莊維浩										
副總經理特助	紀雲騰											

註：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63,827,185 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主要業務內容

- (1)POGO PIN 連接器(spring loaded connector) 製造加工買賣。
- (2)半導體晶片測試探針製造加工買賣。
- (3)各種探針之製造、加工、買賣。
- (4)有關探針用之測試台、線路板、端子台等設備之製造、加工、買賣及材料買賣。
- (5)大電流端子與大電流連接器製造加工買賣。
- (6)各種電腦用之測試台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7)有關 3C 電子相關產品、材料進出口貿易業務之經營。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6 年度	
	銷貨淨額	%
探針	1,398,606	73.91
其他(註)	493,708	26.09
合計	1,892,314	100.00

註：主要係代購之探針、治具、針盤及其配件等。

3.產品項目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 POGO PIN 連接器及高端 IC 測試探針。其中 POGO PIN 連接器已廣泛應用至手機、平板電腦、GPS、PDA、NB、TV GAME、Digital Camera、Dock、Walking Talking、Smart Watch 等產品之中，而測試探針(test probe)則為各式被測物與測試治具設備間之測試媒介，其應用領域相當廣泛，舉凡印刷電路板測試、晶圓測試、IC 封裝測試、通訊產品及 LCD 面板測試儀器設備均使用得到測試探針。此外，大電流端子與大電流連接器也開始應用至電動汽機車、充電槍/樁等領域。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 (1)高頻測試治具座：鑒於 IC 之高頻/高速訊號之規格提升，故開發相對應之高頻測試座，以符合客戶所需要之測試頻寬。
- (2)極細針：鑒於 IC 封裝技術日益趨向小型化，故開發極細針款以符合客戶之需求，並同步提升技術門檻。
- (3)大電流測試針：市場對於電池充放電之探針使用量與日俱增，開發耐高電流、低電阻特性之探針，並提高技術能力增加進入障礙。
- (4)POGO PIN 連接器：朝向尺寸縮小、傳輸高速訊號、防水設計之技術開發。
- (5)高頻測試探針：因應客戶之板端高頻測試需求，開發相對應規格之高頻測試針。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為 POGO PIN 連接器及測試探針，其結構由銅管、金屬針軸及彈簧組成，具有伸縮彈性而能維持一定觸壓，並經電鍍表面處理等製程。其功能應用為(1)各式電子產品之電源及訊號連接器(connector)，(2)測試機台與電子產品間之測試媒，(3)特殊訂製設計以因應各相關產業之需求。

探針產業之發展與電子產業息息相關，而台灣電子工業蓬勃發展，已建立完整的產業

鏈在全球市場佔有重要地位。本公司之 POGO PIN 連接器及測試探針係緊密跟隨消費性電子及半導體測試產業客戶之需求，同時 POGO PIN 連接器的型式也越趨多樣，在節省面積及極低及極高的工作高度要求下，自行研發與客戶共同開發更高端之產品，提供快速、客製、高品質的服務。

配合消費性電子產品輕薄短小之設計潮流 POGO PIN 連接器及測試探針之規格要求朝愈精細之趨勢發展，加上各類型特殊用途之訂製針，如高頻測試針、大電流針、充放電針等，應用層面越來越廣泛。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 POGO PIN 連接器及測試探針係由上游之金屬材料廠商提供原料，經加工成針軸、內管、外管及彈簧等各項零件後組裝而成，廣泛應用於印刷電路板、半導體及電子、通訊零件等產業相關產品之短、斷路及功能測試及消費性電子產品之連接器使用，故下游包括印刷電路板製造商、電子產品製造商、LCD 製造商、筆電、手機及 GPS 製造商、IC 封裝測試廠商、晶圓測試代工廠商等。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綜上所述，本公司之產品發展將朝向更小尺寸規格，能傳遞更高頻訊號，能承受更高電流及產生更低阻抗之研究開發狀況，快速彈性滿足各式客製化要求，以期取得先機，掌握未來市場的主導地位，創造更高之附加價值。

4. 產業應用領域預測

在傳統電路板測試針已無法再具有高獲利成長之情況下，此部分將逐漸轉為二線產品，展望未來，本公司將主攻半導體 IC、液晶顯示面板、太陽能板、生醫科技之測試用針及其治具，企求能藉深耕的研發能量建立高度之技術障礙，進一步運用以提升營收與獲利，而另外 POGO PIN 連接器將以手機、筆記型電腦、平板等消費性電子產品之連接器為主，推估上述領域均將具備高度的成長，此外，車用電子及醫療電子也開始做初步布局，以期能夠先一步建立灘頭堡，奠定下一波高度成長之基礎。大電流端子與大電流連接器則已有產品實績，在業界建立良好名聲，正持續開拓市場與客戶中。

5. 總體經濟與產業發展趨勢及商品競爭情形

隨著穿戴式裝置、IOT 物聯網終端的設備、車聯網周邊相關視聽娛樂裝置及模組化需求的市場蓬勃發展，探針式連接器在以上終端產品中扮演的角色也越來越多元且重要，因此本公司憑著優異的差異化設計能力及高品質之產品優勢，將逐漸擴大市場佔有率並與相關應用之客戶一起成長。晶圓代工方面，我國晶圓代工產業可望維持穩定成長空間，而中國大陸半導體產業將呈現高成長趨勢，在 DRAM、NAND Flash 與邏輯 IC 仍維持穩定需求下，IC 封測產業仍具成長動能。在半導體測試探針領域，中國探針也將不斷加強產品差異化來搶攻市占率。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及佔營業淨額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03 月 31 日
投入金額			
研發費用①	127,726	132,220	32,828
營業淨額②	1,883,553	1,892,314	372,263
比例①/②	6.78%	6.99%	8.82%

2.研究發展成果

年度	技術或產品名稱
106 年度	1.全自動探針零件組裝機完成開發，並導入生產。 2.高電流專用之電池測式探針完成開發，並成為標規產品。 3.抗腐蝕材料研發完成，導入穿戴式連接器接點。 4.差異性結構之探針完成開發，用於 IC Burn-in /燒入等測試原件。
105 年度	1.全自動植針機之設備開發並導入生產線。 2.多款板對板連接器之測試探針座開發及量產。 3.耐高溫鍍層開發並導入產品線。
104 年度	1.多款 013 及 020 探針開發及導入。 2.Probe Head 設計製作。 3.高頻針開發導入。 4.新表面改質導入。
103 年度	1.多款 010 及 015 探針開發及導入。 2.Probe Head 設計製作。 3.大電流針開發及導入。 4.探針表面車削加工提升及表面改質導入。
102 年度	1.完成表面改質，以增加產品競爭力及提高進入障礙。 2.完成 IC Probe 相關自動化設備。 3.010 測試針開發製作，提高進入技術門檻並提供小間距的解決方案給客戶。

3.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研發計劃	未完成之進度	需再投入費用	預計完成時間	影響成功主要因素
高硬度材料 --NT\$ 500 萬	高硬度鈮合金進行開發中，持續進行可加工性驗證。	NT\$ 500 萬	107 年 06 月	掌握關鍵技術後應無風險
大電流測試探針 --NT\$ 500 萬	將已完成開發之電流測試探針進行差異化技術突破，已完成結構開發，持續進行電性測試後即可進行產品推廣。	NT\$ 500 萬	107 年 06 月	掌握關鍵技術後應無風險
高頻測試治具 --NT\$ 800 萬	利用探針之關鍵技術開發出高頻測試治具座，並利用特殊探針結構達到更佳的效能。	NT\$ 800 萬	107 年 05 月	掌握關鍵技術後應無風險
IC 測試針 (延續性計畫) --NT\$ 1,200 萬	持續開發可降低阻值之結構設計，藉以讓壽命更長、阻值更低且更穩定之 IC 測試針。另外，搭配不同表面處理製程及材料的導入，進而提升 IC 測試針的性能。	NT\$ 1,200 萬	107 年 12 月	掌握關鍵技術後應無風險
自動設備開發 (延續性計畫) --NT\$ 1,000 萬	為了降低量產成本，提昇成品一致性及維持高品質之需求，持續發展半自動及全自動探針製作、組裝及相關檢測設備。	NT\$ 1,000 萬	107 年 12 月	掌握關鍵技術後應無風險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產品發展方面

- I.持續開發產品，如 POGO PIN 連接器、彈片(spring)連接器、BGA 封裝板、通訊高頻測試針、IC 等產品之測試探針，大電流充電端子與連接器，以創造更高獲利空間。
- II.加強上述相關產品之測試儀器、設備等產品之開發與銷售。

B.行銷方面

國內

- I. 加強國內電子大廠合作，於客戶產品設計時即共同開發符合客戶需求規格之 POGO PIN 連接器。
- II. 除手機、筆電、平板電腦外，持續開發產品應用領域。
- III.提供 IC 測試公司高品質產品，以成本優勢及快速服務取勝，並共同開發更細微尺寸測試探針提高本公司附加價值。
- IV.針對國內電動汽機車與綠能產業推廣大電流端子與大電流連接器產品。

國外

- I. 以本公司 POGO PIN 連接器實績經驗開發歐美日等市場及客戶。
- II. 建立網路行銷機制，方便客戶隨時下單，滿足快速供貨之需求。
- III.針對客製及量產需求之客戶，提供快速專業技術服務及協助客戶產品之開發、量產，建立雙方密切穩固之合作關係。
- IV.針對國際電動汽機車與綠能產業推廣大電流端子與大電流連接器產品。

C.生產方面

- I. 中、低密度型及標準規格產品，由大陸孫公司製造生產；特殊訂製品及精密高附加價值產品，於台灣母公司製造生產。
- II. 縮短規格品及客製品之交期。

D.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營運規模穩健擴充，並強化財務管理功能。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A.產品發展方面

- I. 加強與客戶之合作關係及技術共同開發，擴展更多樣之電子產業產品之應用。
- II.產品研發鎖定高成長之消費性電子、通訊產品及半導體測試需求為重點。

B.行銷方面

- I. 以亞洲地區為市場根基，進而拓展歐美地區市場。
- II.積極與具國際競爭力之客戶合作，以開拓更多商機。

C.生產方面

- I. 台灣廠：以生產半導體測試品及高端客製探針為主。
- II.大陸廠：以生產全系列 POGO PIN 連接器、低階測試探針為主。

D.營運規模及財務配合

秉持永續經營之理念，以穩健的財務結構為基礎，持續擴展營運規模。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內 銷		262,280	14.82	284,920	15.13	277,736	14.68
外 銷	亞州	1,107,572	62.57	1,191,270	63.24	1,246,677	65.88
	其他地區	400,165	22.61	407,363	21.63	367,901	19.44
	小計	1,507,737	85.18	1,598,633	84.87	1,614,578	85.32
銷貨淨額合計		1,770,017	100.00	1,883,553	100.00	1,892,314	100.00

2.市場占有率

POGO PIN 連接器目前國外主要競爭對手為日商 YOKOWO、美商 QA、ECT、IDI Mill-Max、瑞士商 Preci-Dip，國內主要競爭對手較少；而在測試探針方面，目前主要競爭對象為日商 YOKOWO、美商 ECT、IDI 及韓商 LEENO 等。以 POGO PIN 連接器應用於 3C 產業上，約有 10 家左右競爭公司。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探針產品可應用範圍廣泛，舉凡 PCB 板測試、晶圓測試、IC 封裝測試、通訊產品、被動元件及 LCD 面板測試儀器設備均使用到測試探針，此外，亦可如筆電、手機、平板電腦、GPS 等消費性電子產品之各式連接器、如手機之天線、電源、電池、震動器、LED 等之連接應用，在未來半導體業持續成長及筆電、手機、平板電腦等消費性電子產品的趨勢下，此兩區塊將成為中國探針業績持續成長的動力。此外，掌握環保與綠能趨勢，大電流端子與大電流連接器已應用於電動汽機車、充電槍/樁等領域，並有量產實績。

4.競爭利基

本公司成立至今，在面臨景氣循環變化及同業之價格競爭下，仍然能穩健持續成長，其競爭利基係來自於：

①研發新式產品之速度與實力

研發能力與製程技術為本公司持續成長之關鍵因素，因此加強培育研發人才，重視研發經驗與技術傳承，為本公司努力之目標。

②具市場領導廠商的基礎，品牌知名度高

本公司為國內第一家測試探針之專業製造廠商，自成立以來，即以 CCP 品牌行銷國內外市場，由於長期在測試探針領域耕耘，已累積豐富之研發能力與製程經驗，使本公司能持續配合不同客戶之應用需求，開發各式測試探針，並提供專業之售後服務，因此在業界樹立領導廠商之品牌形象與知名度，成為本公司拓展市場佔有率之有效利器。

③產品線完整且產品品質具市場競爭力

本公司提供相當完整之產品線。此外，生產流程之每一環節均著重產品品質之強化。本公司並於成品入庫前進行嚴格品質檢驗，品保處具備有先進精密檢測設備，包括探針壽命測試機、奈米壓痕測試機、SEM/EDS、白光干涉儀、膜厚測試機、X-RAY 透視儀、鹽霧試驗機、自動 CCD 量測儀、冷熱衝擊試驗機、多功能阻抗彈力試驗機、網路分析儀等。

本公司於產品製程中嚴格執行品質之控管，堅持提供客戶最優質之測試探針，及各式治具，其產品品質深獲客戶信賴與肯定，並成為本公司競爭之利基。

④佈建大陸生產據點，降低生產成本

89 年底本公司於大陸東莞虎門設置生產據點，採台灣開發利基性產品，成熟產品移往大陸生產之分工模式，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產品價格之競爭力，且大陸生產據點尚可就近供貨與服務當地客戶。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因應對策
產業發展遠景	本公司產品應用範圍廣，如電腦、手機等通訊、電子儀器、醫療設備等科技產品之電子電路板測試及元件之供應，故產業發展將隨著電子工業、資訊、通訊、消費性電子產業的持續成長。	市場產品變化迅速，產品生命週期縮短，須不斷推出符合市場及客戶需要之產品。	1.提昇研發能力及縮短產品開發時程。 2.產品除探針、治具設備外，未來定位將朝 3C 連接器供應者邁進，以期產品多樣化。
營運環境	1.開拓全球市場。 2.經驗之累積，滿足客戶之需求。 3.行銷策略力求穩定發展，具有良好形象，與客戶及合作夥伴均有長期穩定之合作關係。	1.東南亞等區具人工成本低之優勢，價格競爭壓力大。 2.優秀技術人才招聘不易。	1.改善製程能力、提高效率。 2.品質、成本及服務上強化競爭體質。 3.規格產品移至大陸東莞廠生產，以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產品之競爭力。
公司內在條件	1.ISO-9001 及 ISO14001 制度取得認證，以強化公司管理機制，並符合客戶需求。 2.福利制度完善，員工士氣佳。	尚無明顯不利因素	1.人才培養，強化人力資源。 2.企業 e 化及全球運籌能力之提昇。
產品技術發展	1.研發部門取得多項專利權。 2.經營者及幹部具技術背景，對產品技術及趨勢深入瞭解。	在電子及通訊產品追求小體積與高功能的趨勢下，規格日趨精細及高頻功能。	1.研發更微小及具高頻之功能。 2.持續研發創新，投資更精良的設備，開發利基產品。
銷售概況市場能力	1.產品規格齊全、供貨穩定、堅強的技術團隊及即時的客戶服務。 2.行銷網路廣大，設有國內業務部及國外業務部，涵蓋大中華區及全球市場。	價格競爭	1.改善製程降低生產成本，以取得價格之競爭優勢。 2.不斷擴展不同客戶群與市場區域。 3.不斷創新及縮短交期以提高競爭力。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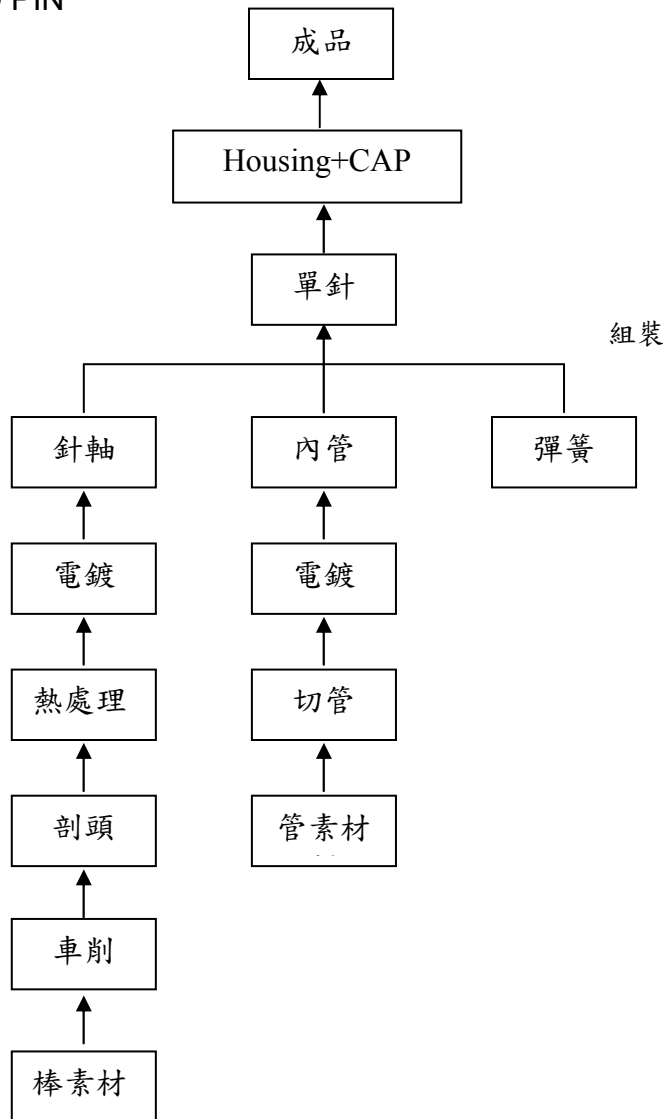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產品類別及其重要用途或功能列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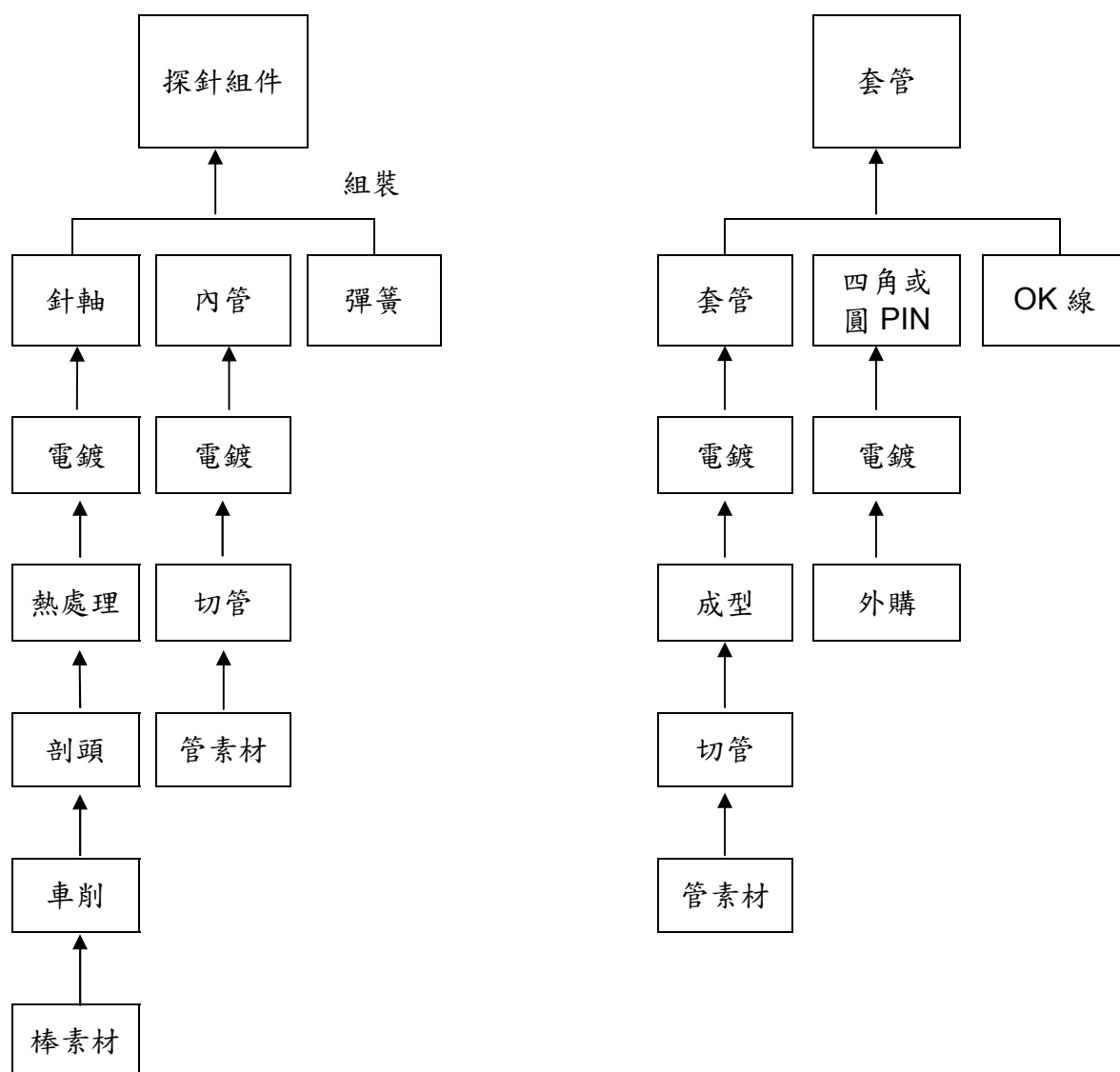
涵蓋產業	產品名稱	用途
3C 電子	測試探針、POGO PIN 連接器	PCB 空板及實板測試、其他電子元件、手機、平板、筆電及充電座、產品測試
半導體	晶圓晶片測試針及 SOCKET	載板測試、IC、晶圓、邏輯電路測試
通訊	同軸高頻針	通訊測試、高速訊號傳輸
	POGO PIN 連接器	應用於手機、耳機等無線通訊產品
電池	大電流針	電池活化設備及電池測試、耐電流訊號傳輸、電動汽機車動力系統、綠能電力系統
汽車產業	POGO PIN 連接器	GPS、影音系統連接器、電動汽車充電座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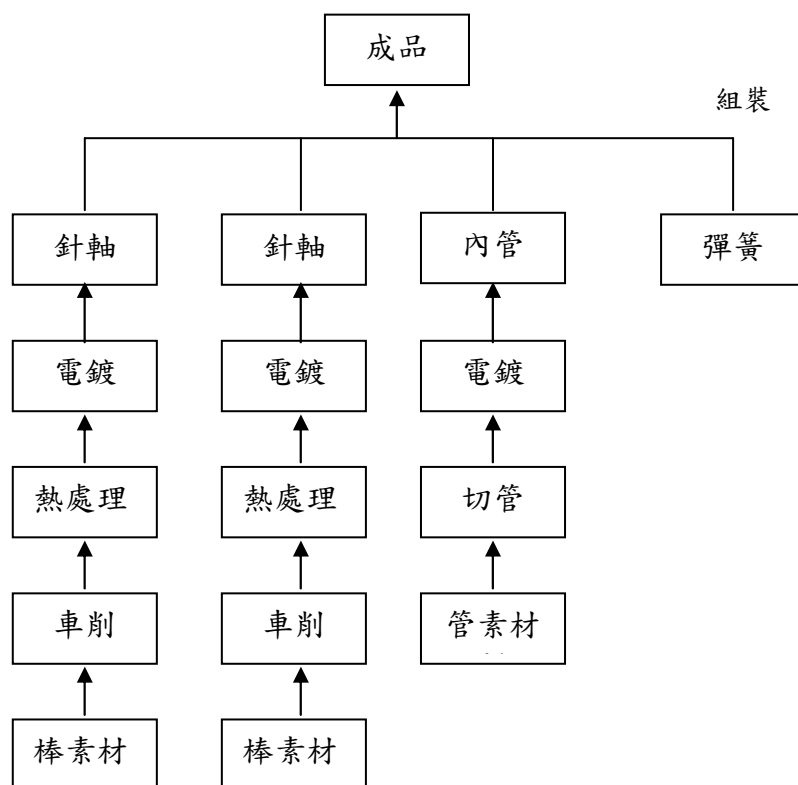
A.POGO PI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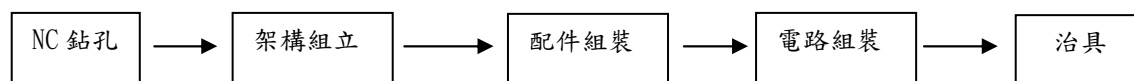
B. 傳統探針



C.晶圓晶片測試針



D.治具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材料之採購除主要往來廠商外，相同種類之原材料大致維持兩家以上之供應商，由於供應商眾多，貨源不虞匱乏，故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並未與供應商簽訂長期供貨合約，亦無重大限制及不合理之相關規定。茲將本公司主要產品探針之組成材料：針軸、彈簧、管材及線材等之供應情形說明如下：

針軸：主要係自長期合作之國外廠商進口原素材於廠內車製或輔以委外加工廠商配合生產，於供應不足部份再以採購搭配進行。

管材：內、外管維持多家長期配合之供應商。

彈簧：彈簧之國內外供應廠家數眾多且其能力不相上下，國內供應商以不鏽鋼材質尺寸為線徑 0.05mm 以上彈簧為主，而國外供應商則以琴鋼線材質並鍍金而尺寸為線徑 0.05mm 以下之彈簧為主，因應時效需求，國內及廠內也已可供應線徑 0.05mm 以下的彈簧。

線材：國內外皆有供貨來源，且其供應之線材品質與供貨穩定度尚能符合公司要求，但因成本及交貨期之考量，主要以國內線材供應為主。

綜上，主要原物料均可選擇以廠內自製、委外廠商或國內外廠商為供應來源，故供貨來源穩定無短缺之虞。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10%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年			106年			107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廣州市榮雅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21,032	17.39	無	廣州市榮雅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69,084	11.78	無	廣州市榮雅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9,860	7.54	無
	其他	574,835	82.61		其他	517,222	88.22		其他	120,937	92.46	
	進貨淨額	695,867	100.00		進貨淨額	586,306	100.00		進貨淨額	130,797	100.00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年			106年			107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公司(註)	337,145	17.90	無	A公司(註)	308,032	16.28	無	A公司(註)	67,284	18.07	無
	其他	1,546,408	82.10		其他	1,584,282	83.72		其他	304,979	81.93	
	銷貨淨額	1,883,553	100.00		銷貨淨額	1,892,314	100.00		銷貨淨額	372,263	100.00	

註：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10%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3.其增減變動原因

進貨：本公司106年度與105年度主要進貨供應商變化不大。

銷貨：本公司106年度與105年度主要銷售客戶變化不大。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 PCS；新台幣仟元

生產 量值 主要 商品(或部門別)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探針		1,452,548	1,122,248	1,914,697	1,610,955	1,167,256	1,690,775
其他(註)		0	0	0	0	0	0
合 計		1,452,548	1,122,248	1,914,697	1,610,955	1,167,256	1,690,775

註：主要係代購之探針、治具、針盤及其配件等。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 PCS；新台幣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探針		24,952	98,496	200,446	1,350,168	13,103	75,938	312,370	1,335,238
其他(註)		14,944	186,424	147,133	248,465	4,923	201,798	36,002	279,340
合 計		39,896	284,920	347,579	1,598,633	18,026	277,736	348,372	1,614,578

註：主要係代購之探針、治具、針盤及其配件等，包括：牛角、台港式卡架、曲柄組、鐵頭、渦形彈簧、夾手、電動繞線槍、剝線鉗....等。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05 月 10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工	72	73	74
	間接人工	127	123	128
	合計	199	196	202
平 均	年 歲	36.59	37.41	33.58
平 服 務	均 年 資	5.77	6.77	5.08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0.51	0.51	2.48
	碩 士	14.65	13.78	15.35
	大 專	49.49	54.08	53.47
	高 中	30.30	27.04	24.24
	高中以下	5.05	4.59	4.46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業依環保法令規定申領水污染防治及廢棄物清理相關之許可證，取得之環境污染相關許可證如下(含變更)：

107年05月10日

項 目	證書名稱	許可證字號	取得日期
水污染防治 (本廠)	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含儲留許可) (變更)	新北市環水許字 第 04603-02 號	106 年 06 月 29 日
廢棄物清理 (本廠)	廢棄物清理計劃書 (變更)	發文字號：北環廢字第 1062389827 號 核准字號： F09210030001	106 年 12 月 12 日
廢棄物清理 (一廠)	廢棄物清理計劃書 (新設)	北環廢字第 1013110410 號 核准字號： F10112170001	101 年 12 月 17 日
廢棄物清理 (二廠)	廢棄物清理計劃書 (新設)	北環廢字第 1013094718 號 核准字號： F10112170002	101 年 12 月 17 日
廢棄物清理 (三廠)	廢棄物清理計劃書 (新設)	北環廢字第 1032198233 號 核准字號： F10311250003	103 年 11 月 26 日

(二)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環境保護項目	年度	金額	用途及可能效益
電鍍廢液處理	105~106	3,148	避免電鍍廢液污染環境，委託清除處理 事業廢棄物，符合相關法令要求。
總計			3,148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

104 年 05 月通過 ISO14001 外稽，持續推動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控制和管理在經營活動中對環境有顯著影響的考量及改善污染源之產生，以降低環境衝擊並提高環境績效。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項 目	106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05 月 10 日
1.污染狀況(種類、程度)	無	無
2.賠償對象或處分單位	無	無
3.賠償金額或處分情形	無	無
4.其他損失	無	無

(五)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 1.目前污染狀況：無。
- 2.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無。
- 3.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依職工福利金條例，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並依法提撥經費以供推展各項福利措施，計有員工結婚禮金、獎助學金、生育禮金、奠儀禮金、急難救助、文康休閒、年節禮金、年度旅遊等。

2.員工進修及訓練實施情形

本公司秉持著「人才是公司最大資源」的理念，對於人才的培育，以終身學習、生涯發展的教育訓練理念，致力於提高公司人力素質，儲訓經營管理人才，以創造公司更高的經營績效。

本公司 106 年度教育訓練統計表：

項 目	班次數	總人數	總時數	總費用
公司治理課程	11	11	26	90,000
管理課程	9	9	93	35,300
稽核課程	4	4	24	13,100
財務課程	2	2	24	16,000
專業技術課程	29	29	174	290,700
創新、趨勢課程	5	5	34	14,100
工安課程	16	16	283	25,530

3.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相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 (1)中華民國會計師：無。
- (2)其餘人員皆未取得證照。

4.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 (1)本公司設有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退休準備金之管理及運用，訂有工作規則，原按已付薪資總額 6%提列員工退休準備金準備。自 87 年 04 月起，改依「勞動

基準法」之規定，每月按已付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

退休條件：

A. 正常退休

- a. 服務滿 15 年以上者且年滿 55 歲者。
- b. 服務年資 25 年以上者。
- c. 服務滿 10 年以上者且年滿 60 歲者。

B. 命令退休

- a. 年滿 65 歲者。
- b. 心神喪失者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2) 自民國 94 年 07 月 0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5.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乃本理性和諧之管理理念運作，與勞資關係之新增或修正措施，均經勞資雙方充分協議溝通後定案以維護員工之權益，故無勞資爭議發生。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三)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於主要出入口設有保全人員全天駐守，透過訪客登記、人員陪同嚴格控管進出人員，並於公司各樓層出入口設有門禁刷卡裝置，以保障員工人身安全。同時本公司依勞工安全衛生有關法令，辦理各項安全衛生工作，如：機電或消防設備(如消防警報器或滅火器等)的定期保養或維修。於操作危險性機台的場所皆加上工作標語提醒注意工作的安全性，另對員工每年定期實施身體健康檢查讓員工對自己的健康有正確的認知。

(四) 員工關懷活動

1. 員工子女教育補助金：設立現金隨喜捐款箱及發票樂捐箱，並定期由稽核、法務共同開啟，由志工同仁核對發票，所得款項皆存入本公司員工子女教育補助金專戶。
2. 家庭拜訪：本公司自 97 年發起員工家庭關懷拜訪活動，並對於家庭需要提供必要之協助，同時使員工家屬了解在公司的發展狀況，落實本公司以家及孝道的企業文化。
3. 關懷員工：不定期由志工同仁代表發給產線辛勤員工水果及營養補給品。
4. 慰問傷殘員工：員工因車禍、手術住院，由志工同仁到院關懷並贈與營養品。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林貴春、方毓健、方毓廷	104/01/01~108/12/31	廠房租賃	無
租賃契約	巨榮工業有限公司	104/01/10~108/12/31	廠房租賃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7年03月31日財務資料(註4)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流動資產		1,183,662	1,400,272	1,674,698	1,683,491	1,736,541	1,661,1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4,658	312,404	290,963	286,966	277,116	270,667
無形資產		27,438	22,143	13,364	12,641	19,731	17,632
其他資產		45,531	38,670	35,068	33,022	47,157	88,438
資產總額		1,581,289	1,773,489	2,014,093	2,016,120	2,080,545	2,037,87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86,201	659,942	500,097	514,104	481,659	435,676
	分配後	720,432	761,872	642,766	621,566	註2	註3
非流動負債		42,368	53,794	63,498	61,960	82,600	92,79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28,569	713,736	563,595	576,064	564,259	528,475
	分配後	762,800	815,666	706,264	683,526	註2	註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52,720	1,059,753	1,450,498	1,440,056	1,497,883	1,491,963
股本		489,050	509,648	594,452	632,131	638,452	638,272
資本公積		116,351	160,864	364,460	396,236	405,524	409,16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36,086	361,999	473,271	466,167	494,333	471,850
	分配後	201,855	260,069	330,602	358,705	註2	註3
其他權益		11,233	27,242	18,315	(54,478)	(40,246)	(27,171)
庫藏股票		0	0	0	0	(180)	(15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18,403	17,435
權益總額	分配前	852,720	1,059,753	1,450,498	1,440,056	1,516,286	1,509,398
	分配後	818,489	957,823	1,307,829	1,332,594	註2	註3

註1：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106年度盈餘分配尚待股東常會決議分配。

註3：尚未完成盈餘結算。

註4：107年第一季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2.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7年03月31日財務資料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流動資產		763,233	770,289	925,967	824,334	749,100	不 適 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5,774	163,202	135,257	142,532	118,584	
無形資產		17,437	14,384	8,190	8,705	15,535	
其他資產		504,692	564,312	630,379	747,063	867,505	
資產總額		1,471,136	1,512,187	1,699,793	1,722,634	1,750,72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76,048	398,640	185,797	223,208	174,272	
	分配後	610,279	500,570	328,466	330,670	註2	
非流動負債		42,368	53,794	63,498	59,370	78,56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18,416	452,434	249,295	282,578	252,841	
	分配後	652,647	554,364	391,964	390,040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52,720	1,059,753	1,450,498	1,440,056	1,497,883	
股本		489,050	509,648	594,452	632,131	638,452	
資本公積		116,351	160,864	364,460	396,236	405,52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36,086	361,999	473,271	466,167	494,333	
	分配後	201,855	260,069	330,602	358,705	註2	
其他權益		11,233	11,233	18,315	(54,478)	(40,246)	
庫藏股票		0	0	0	0	(18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852,720	1,059,753	1,450,498	1,440,056	1,497,883	
	分配後	818,489	957,823	1,307,829	1,332,594	註2	

註1：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106年度盈餘分配尚待股東常會決議分配。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7 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1,071,062	1,427,800	1,770,017	1,883,553	1,892,314	372,263
營業毛利	436,376	567,661	698,173	694,336	705,619	127,698
營業損益	94,835	193,782	251,519	204,701	203,784	(3,48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8,915	22,162	32,479	240	(24,148)	(5,924)
稅前淨利	123,750	215,944	283,998	204,941	179,636	(9,41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損益	97,915	165,455	219,404	159,379	140,821	(17,561)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97,915	165,455	219,404	159,379	140,821	(17,56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7,001	15,588	(10,033)	(40,978)	(6,196)	10,9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4,916	181,043	209,371	118,401	134,625	(6,621)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7,915	165,455	219,404	159,379	142,407	(16,593)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1,586)	(96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24,916	181,043	209,371	118,401	136,211	(5,653)
綜合損益總額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1,586)	(968)
每股盈餘(元)	1.88	3.11	3.71	2.55	2.28	(0.26)

註1：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7年第一季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2.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0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營業收入	875,081	1,029,467	1,204,011	1,183,735	1,149,362	不 適 用
營業毛利	246,980	345,467	389,194	353,765	340,525	
營業損益	53,011	151,176	175,066	130,050	85,8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3,398	57,179	97,605	68,877	85,835	
稅前淨利	116,409	208,355	272,671	198,927	171,64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損益	97,915	165,455	219,404	159,379	142,407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97,915	165,455	219,404	159,379	142,40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7,001	15,588	(10,033)	(40,978)	(6,19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4,916	181,043	209,371	118,401	136,211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24,916	165,455	219,404	159,379	142,407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124,916	181,043	209,371	118,401	136,211	
綜合損益總額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元)	1.88	3.11	3.71	2.55	2.28	

註：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慶山、馮敏娟	無保留意見
103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馮敏娟、徐聖忠	無保留意見
104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馮敏娟、徐聖忠	無保留意見
105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馮敏娟、徐聖忠	無保留意見
106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馮敏娟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資料

分析項目(註)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03 月 31 日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6.07	40.24	27.98	28.57	27.12	25.9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75.70	356.44	520.34	523.41	576.97	591.9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72.49	212.18	334.87	327.46	360.53	381.28
	速動比率	146.79	185.23	284.83	272.28	313.50	320.11
	利息保障倍數	11.61	25.18	111.51	1,667.19	241.80	0.0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2.46	3.14	3.09	2.74	2.60	2.36
	平均收現日數	148	116	118	133	140	155
	存貨週轉率 (次)	2.84	3.91	4.54	4.25	4.14	3.43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4.24	4.22	3.51	3.67	3.76	3.22
	平均售貨日數	129	93	80	86	88	10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3.70	4.48	5.87	6.52	6.71	5.44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68	0.85	0.93	0.93	0.92	0.7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6.79	10.31	11.70	7.91	6.91	(3.41)
	權益報酬率 (%)	12.22	17.30	17.48	11.03	9.53	(4.6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25.31	42.37	47.77	32.42	28.14	(5.90)
	純益率 (%)	9.14	11.59	12.40	8.46	7.44	(4.72)
	每股盈餘 (元)	1.88	3.11	3.71	2.55	2.28	(0.26)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	27.77	55.05	48.39	9.55	72.62	9.5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12	1.95	1.70	1.22	1.52	1.42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5.28	24.68	7.80	(5.12)	12.40	2.1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94	2.53	2.35	2.69	2.80	(24.13)
	財務槓桿度	1.14	1.05	1.01	1.00	1.00	1.00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利息保障倍數下降：主要係 106 年度利息費用較 105 年度增加所致。
- 2.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主要係 106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 105 年度增加所致。

註：本表末端，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資料

分析項目(註)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7年03月 31日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2.04	29.92	14.67	16.40	14.44	不 適 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81.82	682.31	1,119.35	1,051.99	1,329.4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32.49	193.23	498.38	369.31	429.85	
	速動比率	121.50	177.18	458.22	330.44	389.06	
	利息保障倍數	11.74	26.50	116.88	1,618.29	1,145.3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76	3.26	3.68	3.36	3.41	
	平均收現日數	132	112	99	109	107	
	存貨週轉率(次)	5.83	6.28	7.50	6.82	6.2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58	7.62	10.35	8.71	8.62	
	平均售貨日數	63	58	49	54	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46	5.90	8.07	8.52	8.8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1	0.69	0.75	0.69	0.6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51	11.55	13.78	9.32	8.21	
	權益報酬率(%)	12.22	17.30	17.48	11.03	9.6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3.80	40.88	45.87	31.47	26.88	
	純益率(%)	11.19	16.07	18.22	13.46	12.39	
	每股盈餘(元)	1.88	3.11	3.71	2.55	2.28	
現金 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20.70	52.52	114.48	47.57	74.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6	2.76	2.29	1.32	1.17	
	現金再投資比率(%)	8.83	13.80	6.52	(2.13)	1.19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4.24	2.14	2.04	2.39	3.36	
	財務槓桿度	1.26	1.06	1.01	1.00	1.00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上升：主要係 106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 105 年度減少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下降：主要係 106 年度利息費用較 105 年度增加所致。
3.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上升：主要係 106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 105 年度增加所致。
4. 營運槓桿度數上升：主要係 106 年度營業利益較 105 年度減少所致。

註：本表末端，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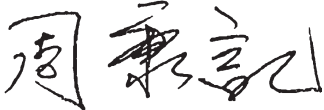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0 3 月 2 3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年報附錄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年報附錄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736,541	1,683,491	53,050	3.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7,116	286,966	(9,850)	(3.43)
無形資產		19,731	12,641	7,090	56.09
其他資產		47,157	33,022	14,135	42.80
資產總額		2,080,545	2,016,120	64,425	3.20
流動負債		481,659	514,104	(32,445)	(6.31)
非流動負債		82,600	61,960	20,640	33.31
負債總額		564,259	576,064	(11,805)	(2.05)
股本		638,452	632,131	6,321	1.00
資本公積		405,524	396,236	9,288	2.34
保留盈餘		494,333	466,167	28,166	6.04
其他權益		(40,246)	(54,478)	14,232	26.12
庫藏股票		(180)	0	(180)	(100.00)
非控制權益		18,403	0	18,403	100.00
權益總額		1,516,286	1,440,056	76,230	5.29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 1,000 萬元以上者說明如下：

1. 其他資產：106 年度其他資產增加，主係因 106 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設備款增加所致。
2. 非流動負債：106 年度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因 106 年度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所致。
3. 其他權益：106 年度其他權益減少，主係因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未賺得酬勞依有效期間作攤提而減少所致。
4. 非控制權益：106 年度非控制權益增加，主係因本公司 106 年度新增投資子公司晶英科技(股)公司持有 60% 股權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892,314	1,883,553	8,761	0.47
營業成本	1,186,695	1,189,217	(2,522)	(0.21)
營業毛利淨額	705,619	694,336	11,283	1.63
營業費用	501,835	489,635	12,200	2.49
營業利益	203,784	204,701	(917)	(0.4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4,148)	240	(24,388)	(10,161.67)
稅前淨利	179,636	204,941	(25,305)	(12.35)
所得稅費用	38,815	45,562	(6,747)	(14.81)
本期淨利	140,821	159,379	(18,558)	(11.64)
<p>1.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損益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 1,000 萬元以上者說明如下：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營業外支出增加主係因 106 年度新台幣大幅升值，使外幣兌換損失大幅增加所致。</p> <p>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預期未來一年銷售數量，需視產業景氣及市場供需變化所決定，本公司積極研發新產品，以備齊完整產品線，提供客戶解決方案，以期未來之成長與發展。</p>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毛利率	毛利率變動率(%)
106 年度	1,892,314	1,186,695	705,619	37%	0.00
105 年度	1,883,553	1,189,217	694,336	37%	(5.13)
<p>毛利率較前一年度變動達 20%者，應分析造成價量變化之關鍵因素及對毛利率之影響：不適用。</p>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說明

項 目 \ 年 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72.62	9.55	660.4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2	1.22	24.5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40	(5.12)	3.42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 主要係 106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 105 年度增加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 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①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②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 量③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696,444	58,556	447,099	307,901	無	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 新台幣仟元; 股

取得 年月	轉投資關係企業	主要 營業	投資 成本	帳面 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 淨值	106年度投資報酬		
					股數	股權比 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 計畫
89.08	Great Esteem Services Limited (偉添服務有限公司)	一般投 資業	388,128	734,940	12,762,342	100%	745,405	111,126	認列子公司獲 利	無
104.09	CCP Connection Platform, Inc.	買賣業	15,486	12,496	500,000	100%	14,065	2,931	認列技術服務 費收入	無
105.07	上泉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 資業	100,000	97,562	10,000,000	100%	97,562	(2,405)	認列子公司虧 損	無

本公司對於投資公司已訂定子公司監督管理辦法，將依子公司監督管理辦法施行對子公司管理，子公司並於次月回傳總公司財務、業務報表，進行檢討與分析，以提升整體投資績效，保障股東權益。另未來投資計劃將依公司策略需求擬定，並依相關投資辦法執行。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6 年度
利息收(支)淨額	3,065
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32,289)
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16%
利息收(支)淨額占稅前淨額比率	1.71%
兌換利益(損失)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1.71%
兌換利益(損失)淨額占稅前淨額比率	17.97%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利息收(支)佔稅前淨額比重不高，對損益影響不大，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維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優惠之借款利率。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基於穩健保守原則，除了以自然避險方式消除部分匯率之波動風險外，財務單位相關人員對影響匯率相關資訊充份掌握及了解，並對銀行之外幣戶頭，隨匯率的變動情況作適時調整外匯持有部位。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原物料為銅棒，其進貨價格主要係受國際銅價公司定價策略及市場供需及競爭情形所決定，本公司採購單位隨時注意銅價走勢，必要時可透過業務報價考慮成本上揚因素來合理反應售價。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106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 106 年度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3) 106 年度本公司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為東莞中探探針有限公司向銀行借款提供美金 5,500 仟元之背書保證，供其營運週轉所需，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東莞中探探針有限公司實際動用之銀行借款金額為美金 0 仟元。

綜上所述，本公司對東莞中探之背書保證係為營運週轉產生之融資需求，皆為本公司業務需要所產生，故本公司為其銀行借款提供背書保證實有其必要性，並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之規定辦理，對本公司未來業務發展係屬正面，尚未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4)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之籌資風

險。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產生之利益為新台幣 220 仟元。

(5) 106 年度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6 年度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各項投資皆經審慎評估後執行，另有關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均依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之相關作業辦法辦理，衍生性商品之操作以避險為主，所有作業已經考慮風險狀況謹慎執行。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研發計畫	未完成之進度	需再投入費用	預計完成時間	影響成功主要因素
高硬度材料 --NT\$ 500 萬	高硬度鈮合金進行開發中，持續進行可加工性驗證。	NT\$ 500 萬	107 年 6 月	掌握關鍵技術後應無風險
大電流測試 探針 --NT\$ 500 萬	將已完成開發之電流測試探針進行差異化技術突破，已完成結構開發，持續進行電性測試後即可進行產品推廣。	NT\$ 500 萬	107 年 6 月	掌握關鍵技術後應無風險
高頻測試治具 --NT\$ 800 萬	利用探針之關鍵技術開發出高頻測試治具座，並利用特殊探針結構達到更佳的效能。	NT\$ 800 萬	107 年 5 月	掌握關鍵技術後應無風險
IC 測試針 (延續性計畫) --NT\$ 1,200 萬	持續開發可降低阻值之結構設計，藉以讓壽命更長、阻值更低且更穩定之 IC 測試針。另外，搭配不同表面處理製程及材料的導入，進而提升 IC 測試針的性能。	NT\$ 1,200 萬	107 年 12 月	掌握關鍵技術後應無風險
自動設備開發 (延續性計畫) --NT\$ 1,000 萬	為了降低量產成本，提昇成品一致性及維持高品質之需求，持續發展半自動及全自動探針製作、組裝及相關檢測設備。	NT\$ 1,000 萬	107 年 12 月	掌握關鍵技術後應無風險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遵循法令，並由財務、會計、稽核及法務單位對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提供評估、建議並規劃因應措施，並配合調整公司內部制度及營運活動，以期符合法令之規定，降低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隨著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穿戴式裝置及物聯網的時代到來，科技的進化持續改變人類的生活模式，並進而影響產業的生態，本公司以探針、治具產品創立，漸漸轉型成各類 3C、工業及醫療電子產品連接器元件，對於高精密、低阻抗、高頻訊號、防水及大電流的技術提升越發重要，本公司秉持著重於技術升級、專利開發的理念充分滿足客戶需求作為公司長期發展的競爭力。此外，由於環保與綠能趨勢，電動汽機車與太陽能電網設備需求亦隨之提升，故大電流端子與大電流連接器類產品也開始應用至電動汽機車、充電槍/樁等領域，並有量產實績。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尚無重大形象改變而造成企業危機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並無相關併購計劃。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 106 年度未有擴充廠房之事項。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 106 年度無對單一廠商之進貨比例逾 10%

者；另雖有對單一客戶銷貨比例逾 10%者，惟本公司將致力於開發新客戶以期降低單一客戶之銷貨比例。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 10%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 106 年度並未發生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並無發生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 10%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本公司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尚無重大影響之情事。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風險管理之組織與運作：

1.公司依據最新內部稽核之發展及準則要求，近年來已加強企業風險之管理，包括風險偵測評估報告及處理均十分謹慎與嚴格。本公司風險控管分為三個層級(機制)：承辦人及主辦單位為第一機制，必需負起作業的最初風險發覺、評估及管控的考量設計與防範之責。第二機制為總經理及協理級主管掌管辨視及核准各種風險的優先順序及督導風險控管的改進。第三機制為法務與稽核室的審查及董事審議。

2.風險管理組織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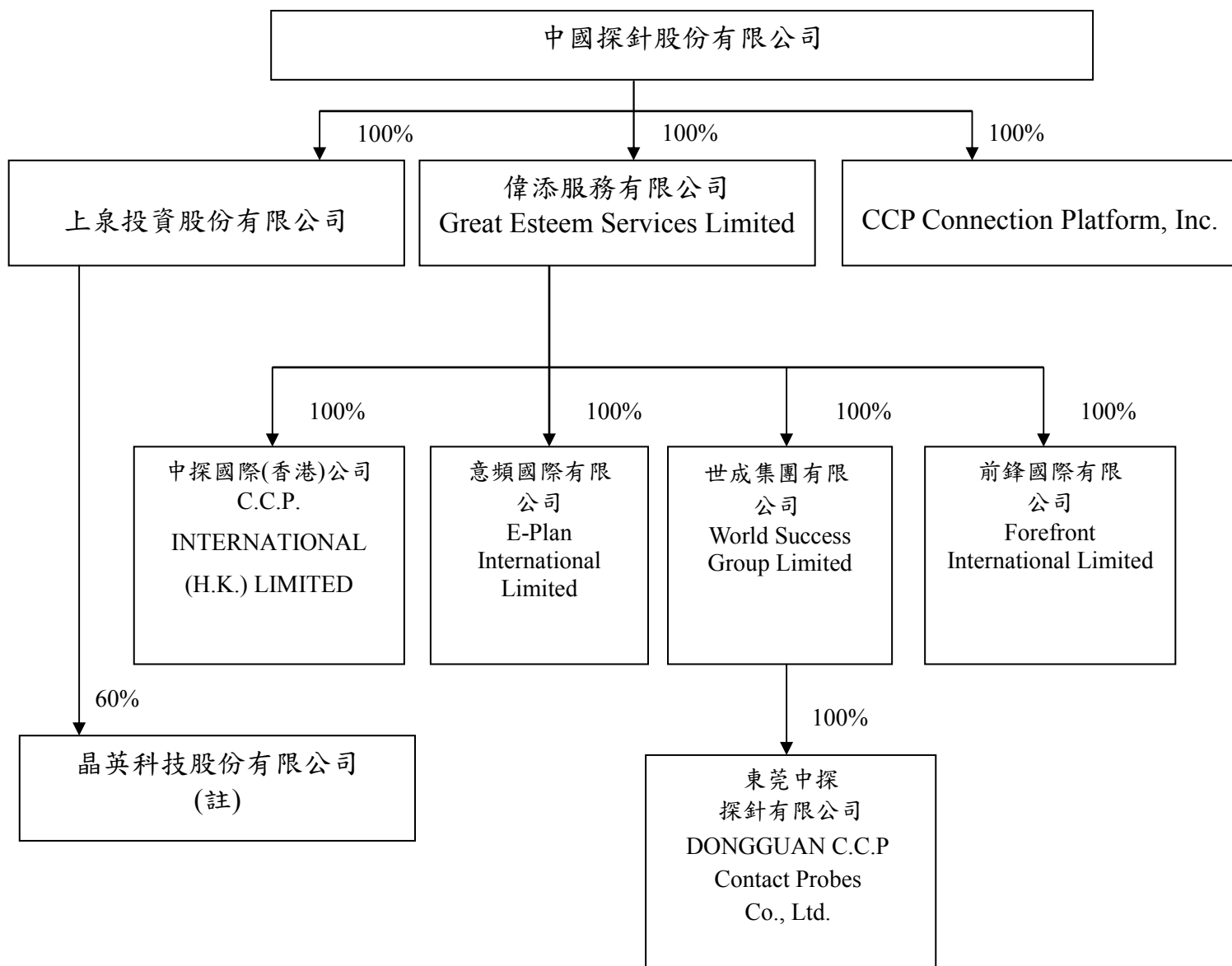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風險控制直接單位	風險審核及控制	董監事及稽核室
一. 匯率利率及財務風險	財務處	協 理 級 會 議	董 事 會： 風 險 評 估 控 制 之 決 策 與 最 終 控 制 稽 核 室： 風 險 之 檢 查 、 評 估 、 督 導 、 改 善 追 蹤 報 告
二. 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衍生性商品交易、金融理財投資	財務處		
三. 研發計劃	研發處		
四. 政策與法律變動	管理處、法務		
五. 科技及產業變動	製造處、研發處		
六. 企業形象改變	業務處、總經理室		
七. 投資、轉投資及併購效益	財務處、總經理室		
八. 擴充廠房及生產	製造處、總經理室		
九. 集中進貨或銷貨	資材處、業務處		
十. 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	管理處、股務		
十一.經營權變動	股務、董事會		
十二.訴訟及非訟事項	法務		
十三.其他營運事項	總經理室		
十四.人員行為道德與操守	各級主管及管理處		
十五.SOP 及法規之遵守	各級主管		
十六.董事會議事管理	股務、管理處、董事會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106年05月11日經授中字第106332689410號核准設立。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Great Esteem Services Limited	89/07/03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TWD388,128	一般投資業
World Success Group Limited	89/08/15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USD12,634	一般投資業
E-Plan International Limited	89/07/03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TWD 0	買賣業
DONGGUAN C.C.P Contact Probes Co., Ltd.	89/12/08	東莞市虎門鎮南面社區南面大道 10 號	USD13,135	電子測試探針、套管、測試器等
Forefro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96/01/29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TWD 0	一般投資業
C.C.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97/10/25	香港九龍觀塘鴻圖道 31 號鴻貿中心 12 樓 1201 室	USD128	買賣業
CCP Connection Platform, Inc.	104/09/16	3350 Scott Blvd., Bldg. #41-01, Santa Clara, CA	USD500	買賣業
上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5/07/26	新北市板橋區和平路 24 巷 8 號 5 樓	TWD100,000	一般投資業
晶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05/11	新北縣竹北市成功十三街 22 號 2 樓	TWD50,000	探針卡

(三)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四)營業關係說明

1.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 (1) 各種探針之製造、加工、買賣。
- (2) 有關探針用之測試台、線路板、端子台之製造、加工、買賣及材料買賣。
- (3) 各種電腦之測試台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4) 上項產品有關進出口貿易業務之經營。
- (5) 一般投資業。

2. 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其往來分工情形：

- (1)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所生產之探針經由中探國際(香港)有限公司進行國際市場銷售。
- (2)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透過 Great Esteem Services Limited 轉投資 World Success Group Limited，再投資東莞中探探針有限公司，其主要係以探針製造為主，並將部分產品經由 E-Plan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及中探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回銷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進行銷售。
- (3)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經由 E-Plan International Limited 將部分原料銷售至東莞中探探針有限公司，供其製造使用。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Great Esteem Services Limited	董事長	中國探針(股)公司代表人：陳志峯	12,762,342	100%
World Success Group Limited	董事長	中國探針(股)公司代表人：陳志峯	12,634,136	100%
E-Pla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長	中國探針(股)公司代表人：陳志峯	1	100%
DONGGUAN C.C.P Contact Probes Co., Ltd.	董事長	中國探針(股)公司代表人：陳志峯	0	100%

Forefro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長	中國探針(股)公司代表人：陳志峯	1	100%
C.C.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董事長	中國探針(股)公司代表人：陳志峯	1,000,000	100%
CCP Connection Platform, Inc.	董事長	中國探針(股)公司代表人：陳志峯	500,000	100%
上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國探針(股)公司代表人：陳志峯	10,000,000	100%
晶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中國探針(股)公司代表人：陳志峯	3,000,000	60%

(六)各關係企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稅後(損)益
Great Esteem Services Limited	388,128	745,405	0	745,405	0	0	110,944
World Success Group Limited	384,229	729,719	0	729,719	0	0	110,533
E-Plan International Limited	0	17,547	12,678	4,869	46,375	543	396
DONGGUAN C.C.P Contact Probes Co., Ltd.	400,152	1,104,421	374,702	729,719	1,377,915	116,811	110,533
Forefro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0	3	0	3	0	0	0
C.C.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3,899	97,593	86,798	10,795	673,227	(1,042)	16
CCP Connection Platform, Inc.	15,486	16,141	2,076	14,065	12,330	2,926	2,931
上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97,602	40	97,562	0	(40)	(2,405)
晶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51,100	5,092	46,008	11,459	(4,010)	(3,992)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自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八)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

- (1)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85 頁。
- (2)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之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商品情形：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依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自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志峯



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2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7003226 號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中探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探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探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探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中探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69,796 仟元及新台幣 92,313 仟元。

中探集團經營測試探針及探針式連接器製造及銷售，測試探針及探針式連接器係為電子產品之零組件，由於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且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中探集團對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上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要來自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由於中探集團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淨變現價值常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中探集團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1. 取得中探集團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是否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合理性。
2. 取得存貨成本淨變現價值及呆滯損失金額的明細表，抽核相關佐證文件，並重新計算其正確性，評估管理階層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3. 核對存貨盤點過程取得的相關資訊，並詢問管理階層及與存貨攸關之相關人員，發現有無任何存貨呆滯、剩餘、貨齡較久、過時或毀損項目漏列於存貨明細之情形。

應收帳款減損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應收帳款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九)金融資產減損；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應收帳款減損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及備抵呆帳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661,862 仟元及 8,204 仟元。

中探集團定期檢視其呆帳估計之合理性，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或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估計可能發生之呆帳，於應收帳款評估可能無法收回當期列為應收帳款之減項。判斷應收帳款是否有減損跡象，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考量中探集團之應收帳款備抵呆帳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中探集團應收帳款備抵呆帳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1. 瞭解中探公司備抵呆帳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是否一致採用，評估其提列政策合理性。
2. 抽核驗證應收帳款帳齡之正確性，並檢視個別重大之已逾期應收帳款餘額資訊，瞭解逾期原因，並考量客戶歷史付款狀況，評估其呆帳提列合理性。
3. 評估應收帳款之可回收性，包括執行期後收款並核至收款憑證等。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探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探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探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探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探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探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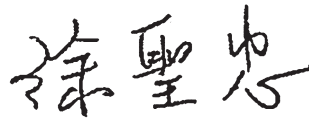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探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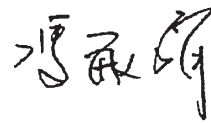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聖忠



會計師

馮敏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23 日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96,444	34	\$	603,918	3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30,526	1		829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及八		39,552	2		53,272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653,658	31		694,842	34
1200	其他應收款			4,201	-		10,576	-
130X	存貨	六(五)		177,483	9		225,923	11
1410	預付款項			49,059	2		57,768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六)及八		85,618	4		36,363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736,541</u>	<u>83</u>		<u>1,683,491</u>	<u>83</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277,116	14		286,966	14
1780	無形資產			19,731	1		12,641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24,153	1		19,431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004	1		13,591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44,004</u>	<u>17</u>		<u>332,629</u>	<u>17</u>
1XXX	資產總計		\$	<u>2,080,545</u>	<u>100</u>	\$	<u>2,016,120</u>	<u>100</u>

(續次頁)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八)	\$	-	-	\$	32,250	2
2150	應付票據			205,670	10		17,111	1
2170	應付帳款			119,836	6		288,652	1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140,035	7		152,543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821	-		14,905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1,297	-		8,64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481,659</u>	<u>23</u>		<u>514,104</u>	<u>26</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71,253	3		51,361	3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		11,347	1		10,59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82,600</u>	<u>4</u>		<u>61,960</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564,259</u>	<u>27</u>		<u>576,064</u>	<u>29</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638,452	31		632,131	3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405,524	19		396,236	2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82,083	4		66,145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4,478	3		27,432	1
3350	未分配盈餘			357,772	17		372,590	1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五)	(40,246)	(2)	(54,478)	(3)
庫藏股票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二)	(180)	-	(-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497,883</u>	<u>72</u>		<u>1,440,056</u>	<u>71</u>
36XX	非控制權益			18,403	1		-	-
3XXX	權益總計			<u>1,516,286</u>	<u>73</u>		<u>1,440,056</u>	<u>71</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十一	\$	<u>2,080,545</u>	<u>100</u>	\$	<u>2,016,120</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志峯



經理人：陳志峯



會計主管：陳火亮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1,892,314	100	\$ 1,883,55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八)	(1,186,695)	(63)	(1,189,217)	(63)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705,619	37	694,336	37
營業費用	六(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203,116)	(10)	(209,733)	(11)
6200 管理費用		(166,499)	(9)	(152,176)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2,220)	(7)	(127,726)	(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01,835)	(26)	(489,635)	(26)
6900 營業利益		203,784	11	204,701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10,761	-	10,54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34,163)	(2)	(10,180)	(1)
7050 財務成本		(746)	-	(12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4,148)	(2)	240	-
7900 稅前淨利		179,636	9	204,941	1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	(38,815)	(2)	(45,562)	(3)
8200 本期淨利		\$ 140,821	7	\$ 159,379	8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	(\$ 551)	-	(\$ 4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94	-	7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57)	-	(3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五)	(6,914)	-	(49,329)	(3)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1,175	-	8,386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739)	-	(40,943)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196)	-	(\$ 40,978)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4,625	7	\$ 118,401	6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42,407	7	\$ 159,379	8
8620 非控制權益		(1,586)	-	-	-
		\$ 140,821	7	\$ 159,379	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36,211	7	\$ 118,401	6
8720 非控制權益		(1,586)	-	-	-
		\$ 134,625	7	\$ 118,401	6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28		\$ 2.5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24		\$ 2.5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志峯



經理人：陳志峯



會計主管：陳火亮





中國探採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			業其			主權			之權			益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盈餘	特別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	員工未賺得酬勞	庫藏股票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民國105年													
1月1日餘額	\$ 594,452	\$ 364,460	\$ 44,205	\$ 27,432	\$ 401,634	\$ 18,315	\$ -	\$ -	\$ -	\$ -	\$ -	\$ 1,450,498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四)	-	-	21,940	-	(21,940)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142,669)	-	-	-	-	-	-	(142,669)	
分配現金股利	23,779	-	-	-	(23,779)	-	-	-	-	-	-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3,900	31,776	-	-	-	-	(33,026)	-	-	-	-	12,650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	-	-	-	-	-	1,176	-	-	-	-	1,176	
本期淨利	-	-	-	-	159,379	-	-	-	-	-	-	159,3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5)	(40,943)	-	-	-	-	-	(40,978)	
12月31日餘額	\$ 632,131	\$ 396,236	\$ 66,145	\$ 27,432	\$ 372,590	\$ 22,628	\$ 31,850	\$ -	\$ -	\$ -	\$ -	\$ 1,440,056	
民國106年													
1月1日餘額	\$ 632,131	\$ 396,236	\$ 66,145	\$ 27,432	\$ 372,590	\$ 22,628	\$ 31,850	\$ -	\$ -	\$ -	\$ -	\$ 1,440,056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四)	-	-	15,938	-	(15,938)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27,046)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07,463)	-	-	-	-	-	-	(107,463)	
分配現金股利	6,321	-	-	-	(6,321)	-	-	-	-	-	-	-	
分配股票股利	-	-	-	-	-	-	-	-	-	-	-	-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	5,922	-	-	-	-	22,267	-	-	-	-	28,189	
限制型股票收回	-	180	-	-	-	-	-	(180)	-	-	-	-	
限制型股票認列調整	-	3,175	-	-	-	-	(2,296)	-	-	-	-	879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11	-	-	-	-	-	-	-	-	-	11	
本期淨利	-	-	-	-	142,407	-	-	-	-	-	-	142,40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57)	(5,739)	-	-	-	-	-	(6,196)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19,989	-	19,989	
12月31日餘額	\$ 638,452	\$ 405,524	\$ 82,083	\$ 54,478	\$ 357,772	\$ 28,367	\$ 11,879	\$ -	\$ -	\$ -	\$ 18,403	\$ 1,516,28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志峯



經理人：陳志峯



會計主管：陳火亮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79,636	\$ 204,94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 六(二)		
益	(326)	(272)
備抵呆帳提列數 六(四)	768	4,827
折舊費用 六(十八)	61,732	58,328
各項攤提 六(十八)	6,902	7,75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11	278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六(十一)	28,189	1,176
利息收入 六(十六)	(3,811)	(2,927)
股利收入	(32)	(30)
利息費用	746	1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371)	2,794
應收票據	13,720	(29,390)
應收帳款	40,401	(107,016)
其他應收款	6,375	(794)
存貨	48,440	(37,474)
預付款項	8,709	4,046
其他流動資產	210	(60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22	18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88,559	(81,570)
應付帳款	(168,816)	44,629
其他應付款	(10,297)	34,962
其他流動負債	3,532	1,085
其他非流動負債	291	(8,1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77,090	96,948
收取之利息	3,811	2,927
收取之股利	32	30
支付之所得稅	(31,173)	(50,81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49,760	49,095

(續次頁)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三)	(\$ 48,265)	(\$ 63,104)
無形資產增加		(14,034)	(5,57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9,442	(7,722)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58,907)	101,282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617)	324
非流動資產增加		(16,818)	(4,45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29,199)	20,754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32,250)	32,250
支付之利息		(746)	(123)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107,463)	(142,669)
非控制權益變動	六(二十二)	20,000	-
限制型股票發行新股		-	13,9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0,459)	(96,642)
匯率影響數		(7,576)	(34,97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92,526	(61,76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03,918	665,68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96,444	\$ 603,91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志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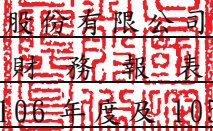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志峯



會計主管：陳火亮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6年度及105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探針、探針用測試台等製造、加工買賣及進出口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7年3月23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

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以下簡稱「IFRS 9」)係採用簡易追溯調整,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本集團按 IFRS 9 提列減損損失規定,調減應收帳款\$5,890,並調減保留盈餘\$5,890。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此修正要求企業在確定福利計畫發生變動後,使用該次再衡量更新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計畫變動後剩餘報導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

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12 月31日	105年12 月31日	
中國探針 股份有限 公司	Great Esteem Service Limited (偉添服務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偉添公司)	一般 投資業	100%	100%	
中國探針 股份有限 公司	CCP CONNECTION PLATFORM, INC.	買賣業	100%	100%	(註3)
中國探針 股份有限 公司	上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上泉公司)	一般 投資業	100%	100%	(註1)
偉添公司	E-Plan International Limited (意頻國際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意頻公司)	買賣業	100%	100%	
偉添公司	World Success Group Limited (世成集團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世成公司)	一般 投資業	100%	100%	
偉添公司	Forefront Limited (前鋒國際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前鋒公司)	一般 投資業	100%	100%	
偉添公司	C.C.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中探國際(香港)有限 公司，以下簡稱中探國 際公司)	買賣業	100%	100%	
世成公司	東莞中探探針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東莞中探公 司)	生產和銷售 電子連接器 、電子測試 設備及治具 等	100%	10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12 月31日	105年12 月31日	
上泉公司	晶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晶英公司)	電子零組件 製造業	60%	-	(註2)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7 月投資上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投資日期起編入合併報表。

(註 2)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5 月投資晶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權，並於投資日期起編入合併報表。該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5 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因而減少 40% 股權。

(註 3)本公司由於未來營運之需求，於民國 106 年 5 月對子公司 CCP CONNECTION PLATFORM, INC. 現金增資 \$10,596。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

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已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

況；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下列方式處理：

放款及應收款(包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

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 ~ 61年
機器設備	2年 ~ 21年
辦公設備	2年 ~ 33年
運輸設備	11年
模具設備	3年 ~ 9年
雜項設備	2年 ~ 14年

(十三)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9年攤銷。

2. 專利權

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20年攤銷。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六)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九)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一)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

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 於給與日以所給予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 (3) 員工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員工應返還股票，本公司亦須退回價款，於給與日就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所支付之價款部分認列為負債，並對屬於預計最終既得員工所支付價款部分認列為「資本公積」。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

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及研究發展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三)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四)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五) 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探針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六)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做出會計估計

及假設。所做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事。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評估應收帳款係以考量個別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是否低於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若帳面金額低於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則認列減損損失。而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依據該應收帳款授信逾期時間、財務及經營狀況及歷史經驗等為主要假設，任何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應收帳款之金額。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為 \$653,658。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77,48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383	\$ 3,59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79,120	498,693
定期存款	-	69,254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14,941	32,379
	<u>\$ 696,444</u>	<u>\$ 603,918</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銀行存款轉供質押者已轉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六)及八之說明。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380	\$ 380
	可轉換公司債	-	400
	開放型基金	30,000	-
		30,380	78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	146	49
		\$ 30,526	\$ 829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326 及\$272。
2. 本集團投資可轉換公司債之對象為台灣上市櫃公司，其交易相對人未發生違約。
3.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應收票據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40,285	\$ 53,493
減：備抵呆帳	(733)	(221)
	\$ 39,552	\$ 53,272

1.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 (1)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未有個別減損之應收票據。
-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221	\$ 221
重分類	-	512	512
12月31日	\$ -	\$ 733	\$ 733
	105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119	\$ 119
重分類	-	102	102
12月31日	\$ -	\$ 221	\$ 221

2. 有關應收票據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四) 應收帳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661,862	\$ 702,346
減：備抵呆帳	(8,204)	(7,504)
	<u>\$ 653,658</u>	<u>\$ 694,842</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群組1	\$ 260,953	\$ 333,478
群組2	<u>225,240</u>	<u>156,268</u>
	<u>\$ 486,193</u>	<u>\$ 489,746</u>

群組 1：本集團之主要客戶，該客戶授信及市場公信力極佳，且依該公司過去經驗無產生應收帳款壞帳之情事。

群組 2：本集團之歷年往來客戶，規模較小，經營管理正常之公司。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30天內	\$ 81,379	\$ 67,497
31-90天	50,291	63,012
91-180天	25,770	52,129
181天-365天	9,425	26,464
366天以上	<u>8,804</u>	<u>3,498</u>
	<u>\$ 175,669</u>	<u>\$ 212,60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本集團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個別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計 \$1,512，另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計
	之減損損失	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 1,512	\$ 5,992	\$ 7,504
本期(迴轉)提列減損損失	(1,459)	2,227	768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53)	-	(53)
匯率影響數	-	(15)	(15)
12月31日	<u>\$ -</u>	<u>\$ 8,204</u>	<u>\$ 8,204</u>

	105年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計
	之減損損失	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 -	\$ 4,431	\$ 4,431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2,928	1,899	4,827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1,416)	-	(1,416)
匯率影響數	-	(338)	(338)
12月31日	<u>\$ 1,512</u>	<u>\$ 5,992</u>	<u>\$ 7,504</u>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五) 存貨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3,519	(\$ 9,169)	\$ 24,350
在製品	11,751	(5,202)	6,549
半成品	87,490	(32,008)	55,482
製成品	131,312	(44,420)	86,892
商品	5,724	(1,514)	4,210
	<u>\$ 269,796</u>	<u>(\$ 92,313)</u>	<u>\$ 177,483</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4,392	(\$ 6,993)	\$ 27,399
在製品	13,194	(3,703)	9,491
半成品	92,563	(28,949)	63,614
製成品	159,592	(37,002)	122,590
商品	4,404	(1,575)	2,829
	<u>\$ 304,145</u>	<u>(\$ 78,222)</u>	<u>\$ 225,923</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165,372	\$ 1,161,65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2,854	12,739
存貨報廢損失	8,384	14,961
存貨盤虧(盈)	85	(141)
	<u>\$ 1,186,695</u>	<u>\$ 1,189,217</u>

(六) 其他流動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受限制資產	\$ 66,932	\$ 8,025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8,686	28,338
	<u>\$ 85,618</u>	<u>\$ 36,363</u>

受限制資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以下空白)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26,236	\$ 37,227	\$ 361,154	\$ 23,768	\$ 197,014	\$ 645,39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0,833)	(209,789)	(19,119)	(118,692)	(358,433)
	<u>\$ 26,236</u>	<u>\$ 26,394</u>	<u>\$ 151,365</u>	<u>\$ 4,649</u>	<u>\$ 78,322</u>	<u>\$ 286,966</u>
106年						
1月1日	\$ 26,236	\$ 26,394	\$ 151,365	\$ 4,649	\$ 78,322	\$ 286,966
增添	-	-	34,393	2,298	9,363	46,054
處分	-	-	(7)	(56)	(448)	(511)
重分類	-	-	3,992	-	3,454	7,446
折舊費用	-	(3,549)	(37,659)	(1,752)	(18,772)	(61,732)
淨兌換差額	-	(84)	(247)	(70)	(706)	(1,107)
12月31日	<u>\$ 26,236</u>	<u>\$ 22,761</u>	<u>\$ 151,837</u>	<u>\$ 5,069</u>	<u>\$ 71,213</u>	<u>\$ 277,116</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26,236	\$ 37,146	\$ 394,070	\$ 24,144	\$ 194,066	\$ 675,66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4,385)	(242,233)	(19,075)	(122,853)	(398,546)
	<u>\$ 26,236</u>	<u>\$ 22,761</u>	<u>\$ 151,837</u>	<u>\$ 5,069</u>	<u>\$ 71,213</u>	<u>\$ 277,116</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26,236	\$ 24,711	\$ 351,972	\$ 24,733	\$ 177,868	\$ 605,52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8,101)	(179,553)	(19,678)	(107,225)	(314,557)
	<u>\$ 26,236</u>	<u>\$ 16,610</u>	<u>\$ 172,419</u>	<u>\$ 5,055</u>	<u>\$ 70,643</u>	<u>\$ 290,963</u>
105年						
1月1日	\$ 26,236	\$ 16,610	\$ 172,419	\$ 5,055	\$ 70,643	\$ 290,963
增添	-	12,874	20,113	1,871	29,524	64,382
處分	-	-	(68)	(88)	(269)	(425)
重分類	-	-	3,126	-	1,904	5,030
折舊費用	-	(2,735)	(34,856)	(1,849)	(18,888)	(58,328)
淨兌換差額	-	(355)	(9,369)	(340)	(4,592)	(14,656)
12月31日	<u>\$ 26,236</u>	<u>\$ 26,394</u>	<u>\$ 151,365</u>	<u>\$ 4,649</u>	<u>\$ 78,322</u>	<u>\$ 286,966</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26,236	\$ 37,227	\$ 361,154	\$ 23,768	\$ 197,014	\$ 645,39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0,833)	(209,789)	(19,119)	(118,692)	(358,433)
	<u>\$ 26,236</u>	<u>\$ 26,394</u>	<u>\$ 151,365</u>	<u>\$ 4,649</u>	<u>\$ 78,322</u>	<u>\$ 286,966</u>

1.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改良，分別按61年及3~12年提列折舊。

2. 本集團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情形。

(八)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銀行信用借款	\$ -	\$ 32,250
利率	-	2.06%

本集團並未提供任何擔保品。

(九) 其他應付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84,769	\$ 87,053
應付設備款	-	2,211
其他	55,266	63,279
	<u>\$ 140,035</u>	<u>\$ 152,543</u>

(十)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0,003	\$ 19,18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8,666)	(8,595)
淨確定福利負債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 11,337</u>	<u>\$ 10,589</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			
1月1日餘額	\$ 19,184	(\$ 8,595)	\$ 10,589
當期服務成本	81	-	81
利息費用(收入)	259	(116)	143
	<u>19,524</u>	<u>(8,711)</u>	<u>10,813</u>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32	72	404
經驗調整	147	-	147
	<u>479</u>	<u>72</u>	<u>551</u>
提撥退休基金	-	(27)	(27)
12月31日餘額	<u>\$ 20,003</u>	<u>(\$ 8,666)</u>	<u>\$ 11,337</u>
105年			
1月1日餘額	\$ 18,766	(\$ 112)	\$ 18,654
當期服務成本	80	-	80
利息費用(收入)	297	(2)	295
	<u>19,143</u>	<u>(114)</u>	<u>19,029</u>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400	1	401
經驗調整	(359)	-	(359)
	<u>41</u>	<u>1</u>	<u>42</u>
提撥退休基金	-	(8,482)	(8,482)
12月31日餘額	<u>\$ 19,184</u>	<u>(\$ 8,595)</u>	<u>\$ 10,589</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折現率	<u>1.15%</u>	<u>1.35%</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3.00%</u>	<u>3.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之 90%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0.5%</u>	<u>減少0.5%</u>	<u>增加0.5%</u>	<u>減少0.5%</u>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u>772)</u>	<u>\$ 821</u>	<u>\$ 701</u>	<u>(\$ 668)</u>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u>794)</u>	<u>\$ 847</u>	<u>\$ 732</u>	<u>(\$ 696)</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7。

(7)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6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9,104
1-5年		6,597
5年以上		<u>6,269</u>
	<u>\$</u>	<u>21,970</u>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7,064 及\$6,330。

(2)東莞中探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其提撥比率皆為 13%。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本集團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採確定提撥制辦理。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3,012 及\$11,010。

(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5.12.12	1,390	3年	說明(1)及(2)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5.15	2,400	5年	說明(3)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12.7	1,600	5年	說明(4)

- (1) 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屆滿一至三年不等)之不同，按 40%、30%、30% 之比率分批行使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到期日為民國 108 年 12 月 11 日。
- (2) 本集團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內不得轉讓，惟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須返還股票，惟無須返還已取得之股利。
- (3) 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屆滿二至四年不等)之不同，按 50%、25%、25% 之比率分批行使員工認股權，到期日為民國 111 年 5 月 14 日。
- (4) 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屆滿二至四年不等)之不同，按 50%、25%、25% 之比率分批行使員工認股權，到期日為民國 111 年 12 月 6 日。
- (5)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員工認股權計畫詳細資訊如下：

	106年	
	員工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 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員工認股權	-	\$ -
本期給與員工認股權	4,000	33.44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員工認股權	4,000	33.44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員工認股權	-	-

(以下空白)

3.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價 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續 期間(年)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元)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5.12.12	36.7	10	-	3	-	-	36.11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5.15	33.8	33.8	37.92%	3.5	-	0.74%	9.69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5.15	33.8	33.8	37.47%	4	-	0.77%	10.24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5.15	33.8	33.8	36.88%	4.5	-	0.81%	10.72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12.7	32.9	32.9	34.11%	3.5	-	0.57%	8.48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12.7	32.9	32.9	35.89%	4	-	0.61%	9.51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12.7	32.9	32.9	36.04%	4.5	-	0.65%	10.14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權益交割	\$ 28,189	\$ 1,176

(十二)股本

1.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750,000，分為 75,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4,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638,452，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6年	105年
1月1日	63,213	59,44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	-	1,390
分配股票股利	632	2,378
12月31日	63,845	63,213

2.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請詳附註六、(十一))，新股發行基準日為民國 105 年 12 月 12 日，每股認購價格為 10 元，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除限制股份之轉讓權利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3.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06年12月31日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收回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 員工權利新股	18,000	\$ 180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收回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 18 仟股，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未辦理變更登記。

(十三)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發行 溢價	處分 資產增溢	員工 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益變動	合計
106年1月1日	\$ 364,143	\$ 317	\$ -	\$ 31,776	\$ -	\$ 396,236
與非控制權益交易	-	-	-	-	11	11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	-	5,922	-	-	5,92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14,517	-	-	(14,517)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	-	-	-	180	-	18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變動調整	-	-	-	3,175	-	3,175
106年12月31日	<u>\$ 378,660</u>	<u>\$ 317</u>	<u>\$ 5,922</u>	<u>\$ 20,614</u>	<u>\$ 11</u>	<u>\$ 405,524</u>

	發行 溢價	處分 資產增溢	員工 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益變動	合計
105年1月1日	\$ 364,143	\$ 317	\$ -	\$ -	\$ -	\$ 364,46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31,776	-	31,776
105年12月31日	<u>364,143</u>	<u>317</u>	<u>-</u>	<u>31,776</u>	<u>-</u>	<u>396,236</u>

(十四)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之決算如有盈餘，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剩餘部分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於考量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並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後，於永續經營與穩定發展以及股東權益獲得最大保障之前提下，依前條剩餘盈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股利分配考量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除前條之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小於實收資本之百分之五時，得不發放之，餘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五發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方式為之，其中股票股利分派的比例以不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另本公司得依當年度實際營運情況，並考量次一年度之資本預算規劃由董事會決定最適股利政策。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因前開函令而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組成如下：

未實現重估增值	\$	11,299
累積換算調整數		<u>16,133</u>
	\$	<u><u>27,432</u></u>

5.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1 日及民國 105 年 6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5,938		\$ 21,940	
特別盈餘公積	27,046		-	
股票股利	6,321	\$ 0.10	23,779	\$ 0.40
現金股利	<u>107,463</u>	1.70	<u>142,669</u>	2.40
	<u><u>\$ 156,768</u></u>		<u><u>\$ 188,388</u></u>	

(2)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4,241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6,112)	
現金股利	<u>102,123</u>	\$ 1.60
	<u>\$ 90,252</u>	

(3)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十五) 其他權益項目揭露

	外幣換算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106年1月1日	(\$ 22,628)	(\$ 31,850)	(\$ 54,478)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6,914)	-	(6,914)
外幣換算差異數之稅額 - 集團	1,175	-	1,175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	22,267	22,267
限制型股票認列調整	-	(2,296)	(2,296)
106年12月31日	<u>(\$ 28,367)</u>	<u>(\$ 11,879)</u>	<u>(\$ 40,246)</u>

	外幣換算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105年1月1日	\$ 18,315	\$ -	\$ 18,315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49,329)	-	(49,329)
外幣換算差異數之稅額 - 集團	8,386	-	8,386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33,026)	(33,026)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	1,176	1,176
105年12月31日	<u>(\$ 22,628)</u>	<u>(\$ 31,850)</u>	<u>(\$ 54,478)</u>

(十六)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2,328	\$ 2,515
理財產品	1,483	412
其他收入-其他	<u>6,950</u>	<u>7,616</u>
合計	<u>\$ 10,761</u>	<u>\$ 10,543</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	(\$ 32,289)	(\$ 2,518)
其他	(1,874)	(7,662)
	<u>(\$ 34,163)</u>	<u>(\$ 10,180)</u>

(十八)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483,230	\$ 452,167
折舊費用	61,732	58,328
攤銷費用	6,902	7,755
	<u>\$ 551,864</u>	<u>\$ 518,250</u>

(十九) 員工福利費用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薪資費用	\$ 411,962	\$ 389,858
勞健保費用	19,237	17,376
退休金費用	20,300	17,715
其他用人費用	31,731	27,218
	<u>\$ 483,230</u>	<u>\$ 452,16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盈虧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8%至 20%，董事酬勞不高於 4%。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5,257 及 \$18,375；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814 及 \$3,675，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6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以 8%及 2%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 \$15,257 及 \$3,814，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17,678 及 \$4,420，於民國 105 年度估列金額為 \$18,375 及 \$3,675，與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之差異分別為 (\$697)及 \$745，已調整民國 106 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3,107	\$ 31,271
未分配盈餘加徵	257	2,99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988)	(3,021)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16,439</u>	<u>14,321</u>
所得稅費用	<u>\$ 38,815</u>	<u>\$ 45,562</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1,175)	(\$ 8,386)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94)	(7)
	<u>(\$ 1,269)</u>	<u>(\$ 8,393)</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註)	\$ 47,208	\$ 45,365
按稅法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7,662)	227
未分配盈餘加徵	257	2,99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988)	(3,021)
所得稅費用	<u>\$ 38,815</u>	<u>\$ 45,562</u>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6年

	認列於其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呆帳損失	\$ 807	\$ 233	\$ -	\$ 1,040
未休假獎金	413	97	-	51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4,071	2,249	-	16,32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800	33	94	1,92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異	204	-	1,175	1,379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220	-	1,220
其他	2,136	(379)	-	1,757
小計	\$19,431	\$ 3,453	\$ 1,269	\$ 24,15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42,197)	(\$ 19,389)	\$ -	(\$ 61,586)
損益				
未實現兌換利益	(218)	218	-	-
其他	(8,946)	(721)	-	(9,667)
小計	(\$51,361)	(\$ 19,892)	\$ -	(\$ 71,253)
合計	(\$31,930)	(\$ 16,439)	\$ 1,269	(\$ 47,100)

105年

	認列於其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呆帳損失	\$ 425	\$ 382	\$ -	\$ 807
未休假獎金	446	(33)	-	413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2,280	1,791	-	14,071
應計退休金負債	3,171	(1,378)	7	1,80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異	-	-	204	204
其他	2,511	(375)	-	2,136
小計	\$18,833	\$ 387	\$ 211	\$ 19,43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損益	(\$30,400)	(\$ 11,797)	\$ -	(\$ 42,197)
未實現兌換利益	(617)	399	-	(218)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異	(8,182)	-	8,182	-
其他	(5,636)	(3,310)	-	(8,946)
小計	(\$44,835)	(\$ 14,708)	\$ 8,182	(\$ 51,361)
合計	(\$26,002)	(\$ 14,321)	\$ 8,393	(\$ 31,930)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5. 因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台灣所得稅法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揭露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及預計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相關資訊。
-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均屬於民國 87 年以後之盈餘。
6.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55,810，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7.02%。

(二十一) 每股盈餘

	106年度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42,407	62,483	\$ 2.2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142,407	62,48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員工酬勞	-	548	
- 限制型股票	-	504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42,407	63,535	\$ 2.24
	105年度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59,379	62,455	\$ 2.5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159,379	62,45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員工酬勞	-	675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59,379	63,130	\$ 2.52

(二十二)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子公司現金增資，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5 月 11 日設立晶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 股權。晶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5 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因而減少 40% 股權。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 \$19,989，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增加 \$11。民國 106 年度晶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u>106年度</u>
現金	\$ 20,000
非控制權益帳面金額增加	(19,989)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u>\$ 11</u>

(二十三)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6,054	\$ 64,38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211	93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2,211)
本期支付現金	<u>\$ 48,265</u>	<u>\$ 63,104</u>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9,823	\$ 21,000
退職後福利	30	72
股份基礎給付	4,519	102
	<u>\$ 24,372</u>	<u>\$ 21,174</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 66,932	\$ 8,025	承兌匯票保證、海關 關稅保證及政府補助
應收票據	13,177	47,340	承兌匯票保證
合計	<u>\$ 80,109</u>	<u>\$ 55,36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事。

(二)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85	\$ 6,638
無形資產	329	-
	<u>\$ 1,414</u>	<u>\$ 6,638</u>

2. 營業租賃協議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6,341	\$ 16,518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2,052	35,688
總計	<u>\$ 38,393</u>	<u>\$ 52,206</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評估此稅率變動將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別增加\$3,211及\$11,863，相關影響數將會調整於民國 107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中。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5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將負

債資本比率維持在 60%以下。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透過集團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890	29.76	\$ 443,126
105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5,041	32.25	\$ 485,072
人民幣：新台幣	26,267	4.62	121,35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24,670	4.62	\$ 113,975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6年度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431	\$ -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851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214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1,140	-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6年及105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32,289及\$2,518。

價格風險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

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另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外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5 及 \$4。

利率風險

本集團持有之固定利率債券投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將因市場利率變動使債券投資之公允價值隨之變動。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若市場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5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增加或減少 \$4，本集團民國 106 年度無此情形。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單位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銷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對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而言，本集團交易之對象係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且本集團亦與多家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
- B.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之說明。
- D.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四)之說明。
- E.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三)及六(四)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集團財務部內予以執行並彙總。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

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內部議定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B. 本集團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財務部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並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且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非屬熱門券之可轉換公司債及大部分衍生工具等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並無數第三等級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
3.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權益證券	\$ 463	\$ -	\$ -	\$ 463
- 開放型基金	30,063	-	-	30,063
合計	<u>\$ 30,526</u>	<u>\$ -</u>	<u>\$ -</u>	<u>\$ 30,526</u>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權益證券	\$ 385	\$ -	\$ -	\$ 385
- 可轉換公司債	-	444	-	444
合計	<u>\$ 385</u>	<u>\$ 444</u>	<u>\$ -</u>	<u>\$ 829</u>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市場報價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收盤價	淨值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3)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4)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5)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5.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十三(一)2、7、10。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會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所根據之營運部門損益係以部門稅前損益衡量，並做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本集團像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三)應報導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6年度		
	探針連結器	其他探針	總計
部門收入	\$ 1,398,606	\$ 493,708	\$ 1,892,314
部門損益	\$ 132,769	\$ 46,867	\$ 179,636
折舊及攤銷	\$ 29,969	\$ 38,665	\$ 68,634
所得稅費用	\$ 28,688	\$ 10,127	\$ 38,815

	105年度		
	探針連結器	其他探針	總計
部門收入	\$ 1,438,102	\$ 445,451	\$ 1,883,553
部門損益	\$ 156,473	\$ 48,468	\$ 204,941
折舊及攤銷	\$ 30,170	\$ 35,913	\$ 66,083
所得稅費用	\$ 34,787	\$ 10,775	\$ 45,562

(四)應報導部門收入及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集團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本期應報導部門收入與企業收入及應報導部門之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並無差異，故無需予以調節。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上述應報導部門之銷售業務，應報導部門係以產品別為區分標準，故產品別收入即為應報導部門之部門收入。

(六) 地區別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大陸	\$ 1,225,332	\$ 162,038	\$ 1,197,366	\$ 156,373
台灣	277,736	157,086	284,920	155,848
其他	389,246	727	401,267	977
合計	<u>\$ 1,892,314</u>	<u>\$ 319,851</u>	<u>\$ 1,883,553</u>	<u>\$ 313,198</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佔銷貨收入淨額 10%以上之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u>客戶名稱</u>	106年度		105年度	
	<u>銷貨淨額</u>	<u>所佔比率%</u>	<u>銷貨淨額</u>	<u>所佔比率%</u>
甲公司	<u>\$ 308,032</u>	<u>16</u>	<u>\$ 337,145</u>	<u>18</u>

(以下空白)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0	本公司	東莞中探公司	3	\$ 299,577	\$ 334,620	\$ 163,680	-	10.93%	\$ 748,942	Y	N	Y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接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1) 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股權淨值 x20%
(2)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股權淨值 x50%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本公司董事會提前於各筆背書保證到期前提案通過，故累計至年底止最高餘額334,620仟元，係包含尚未失效之原背書保證餘額167,310仟元，故並無超限之情形。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發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註4)	
本公司	股票-安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3,491	\$	463	-	463	
本公司	基金-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2,093,116		30,063	-	30,063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款、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比 率	備註 (註2)
								進(銷)貨	授信期間			
本公司	中探國際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進貨	\$ 622,362	92%	月結30天	-	與一般交易條件 相近	54,266	73%		
中探國際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銷貨	(622,362)	92%	月結30天	-	與一般交易條件 相近	54,266	76%		
中探國際公司	東莞中探公司	均為同一母公司	進貨	645,192	99%	月結120天	-	與一般交易條件 相近	74,974	94%		
東莞中探公司	中探國際公司	均為同一母公司	銷貨	(645,192)	47%	月結120天	-	與一般交易條件 相近	74,974	18%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註4)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0	本公司	意順公司	1	銷貨收入	\$ 41,140	-	2.17%
0	本公司	中探國際公司	1	進貨	622,362		32.89%
0	本公司	中探國際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54,266		2.61%
1	中探國際公司	東莞中探公司	3	進貨	645,192		34.10%
1	中探國際公司	東莞中探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74,974	-	3.60%
2	意順公司	東莞中探公司	3	銷貨收入	46,375	-	2.45%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註2(2))	(註2(3))	(註2(3))	(註2(3))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Esteem Services Limite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 388,128	\$ 388,128	12,762,342	100%	\$ 734,940	\$ 110,944	\$ 111,126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CCP CONNECTION PLATFORM, INC.	美國	買賣業	15,486	4,890	500,000	100%	12,496	2,931	2,931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上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00,000	100,000	10,000,000	100%	97,562	(2,405)	(2,405)		
Great Esteem Services Limited	World Success Group Limite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384,229	384,229	12,634,136	100%	729,719	110,533	110,533		
Great Esteem Services Limited	E-Pla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薩摩亞	買賣業	-	-	1	100%	4,869	396	396		
Great Esteem Services Limited	Forefro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	-	1	100%	3	-	-		
Great Esteem Services Limited	C. C. P. International (H. K.) Limited	香港	買賣業	3,899	3,899	1,000,000	100%	10,795	16	16		
上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晶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30,000	-	3,000,000	60%	27,605	(3,992)	(2,406)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份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東莞中探探針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及治具機台之測試零件生產	\$ 400,152	2	\$ -	\$ -	\$ 400,152	\$ -	\$ 400,152	\$ -	\$ 110,533	100%	\$ 110,533	\$ 729,719	\$ -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4)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 400,152				\$ 400,152		\$ 400,152		\$ 110,533					
東莞中探探針有限公司		\$ 400,152				\$ 400,152		\$ 400,152		\$ 110,53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該投資損益係依該公司同期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4：係以本公司合併報表淨值之60%計算。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7003274 號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探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探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探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探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中探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27,867 仟元及新台幣 66,337 仟元。

中探公司經營測試探針及探針式連接器製造及銷售，測試探針及探針式連接器係為電子產品之零組件，由於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且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中探公司對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上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要來自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由於中探公司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淨變現價值常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中探公司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1. 取得中探公司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是否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合理性。
2. 取得存貨成本淨變現價值及呆滯損失金額的明細表，抽核相關佐證文件，並重新計算其正確性，評估管理階層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3. 核對存貨盤點過程取得的相關資訊，並詢問管理階層及與存貨攸關之相關人員，發現有無任何存貨呆滯、剩餘、貨齡較久、過時或毀損項目漏列於存貨明細之情形。

應收帳款減損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應收帳款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八)金融資產減損；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應收帳款減損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及備抵呆帳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82,690 仟元及 2,118 仟元。

中探公司定期檢視其呆帳估計之合理性，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或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估計可能發生之呆帳，於應收帳款評估可能無法收回當期列為應收帳款之減項。判斷應收帳款是否有減損跡象，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考量中探公司之應收帳款備抵呆帳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中探公司應收帳款備抵呆帳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1. 瞭解中探公司備抵呆帳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是否一致採用，評估其提列政策合理性。
2. 抽核驗證應收帳款帳齡之正確性，並檢視個別重大之已逾期應收帳款餘額資訊，瞭解逾期原因，並考量客戶歷史付款狀況，評估其呆帳提列合理性。
3. 評估應收帳款之可回收性，包括執行期後收款並核至收款憑證等。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探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探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探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探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探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探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中探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資誠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探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聖忠

徐聖忠



會計師

馮敏娟

馮敏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23 日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47,284	20	\$ 361,447	2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30,526	2	829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2,520	-	5,93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280,572	16	344,954	2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2,264	1	22,475	1
1200	其他應收款		1,303	-	708	-
130X	存貨	六(五)	61,530	3	76,822	5
1410	預付款項		9,549	1	9,95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3,552	-	1,21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749,100</u>	<u>43</u>	<u>824,334</u>	<u>48</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844,998	48	728,147	4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118,584	7	142,532	8
1780	無形資產		15,535	1	8,70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九)	18,197	1	13,780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310	-	5,136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001,624</u>	<u>57</u>	<u>898,300</u>	<u>52</u>
1XXX	資產總計		<u>\$ 1,750,724</u>	<u>100</u>	<u>\$ 1,722,634</u>	<u>100</u>

(續次頁)

中國探鈾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20,488	1	\$	19,616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54,266	3		93,212	6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		81,585	5		87,473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8,484	1		4,744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543	-		11,075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5,906	-		7,08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74,272</u>	<u>10</u>		<u>223,208</u>	<u>13</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67,222	4		48,051	3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九)		11,347	-		11,31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8,569</u>	<u>4</u>		<u>59,370</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252,841</u>	<u>14</u>		<u>282,578</u>	<u>16</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一)		638,452	37		632,131	37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二)		405,524	23		396,236	2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三)		82,083	5		66,145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4,478	3		27,432	1
3350	未分配盈餘			357,772	21		372,590	2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四)	(40,246)	(3)	(54,478)	(3)
庫藏股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一)	(180)	-	(-	-
3XXX	權益總計			<u>1,497,883</u>	<u>86</u>		<u>1,440,056</u>	<u>84</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								
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十一	\$	<u>1,750,724</u>	<u>100</u>	\$	<u>1,722,634</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志峯



經理人：陳志峯



會計主管：陳火亮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1,149,362	100	\$ 1,183,73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七)及七	(808,837)	(70)	(829,804)	(70)
5900 營業毛利		340,525	30	353,931	30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	(166)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40,525	30	353,765	30
營業費用	六(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90,861)	(8)	(78,410)	(7)
6200 管理費用		(100,884)	(9)	(80,981)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2,969)	(5)	(64,324)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54,714)	(22)	(223,715)	(19)
6900 營業利益		85,811	8	130,050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五)	6,125	-	4,92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六)	(31,792)	(3)	(5,271)	-
7050 財務成本		(150)	-	(123)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11,652	10	69,351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5,835	7	68,877	6
7900 稅前淨利		171,646	15	198,927	1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九)	(29,239)	(3)	(39,548)	(4)
8200 本期淨利		\$ 142,407	12	\$ 159,379	1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九)	(\$ 551)	-	(\$ 4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九)	94	-	7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57)	-	(3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六)	(6,914)	-	(49,329)	(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九)	1,175	-	8,386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739)	-	(40,943)	(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196)	-	(\$ 40,978)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6,211	12	\$ 118,401	10
每股盈餘	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28		\$ 2.5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24		\$ 2.52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志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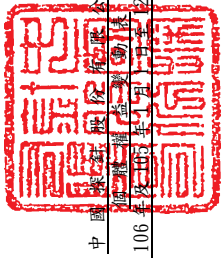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志峯



會計主管：陳火亮





中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上市有價證券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普通	資本	法定	特別	未	分	配	盈	換	換	換	換	換	換									換
105年																							
1月1日餘額	\$ 594,452	\$ 364,460	\$ 44,205	\$ 27,432	\$ 401,634	\$ 18,31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一)：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1,940	-	(21,940)	-	-	-	-	-	-	-	-	-	-	-	-	-	-	-	-	-	-
分配現金股利	-	-	-	-	(142,669)	-	-	-	-	-	-	-	-	-	-	-	-	-	-	-	-	-	-
分配股票股利	23,779	-	-	-	(23,779)	-	-	-	-	-	-	-	-	-	-	-	-	-	-	-	-	-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3,900	31,776	-	-	-	-	-	-	-	-	-	-	-	-	-	-	-	-	-	-	-	-	-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期淨利	-	-	-	-	159,379	-	-	-	-	-	-	-	-	-	-	-	-	-	-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5	(40,943)	-	-	-	-	-	-	-	-	-	-	-	-	-	-	-	-	-
12月31日餘額	\$ 632,131	\$ 396,236	\$ 66,145	\$ 27,432	\$ 372,590	\$ 22,628	\$ 31,85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6年																							
1月1日餘額	\$ 632,131	\$ 396,236	\$ 66,145	\$ 27,432	\$ 372,590	\$ 22,628	\$ 31,85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二)：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7,046	(27,046)	-	-	-	-	-	-	-	-	-	-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5,938	-	(15,938)	-	-	-	-	-	-	-	-	-	-	-	-	-	-	-	-	-	-
分配現金股利	-	-	-	-	(107,463)	-	-	-	-	-	-	-	-	-	-	-	-	-	-	-	-	-	-
分配股票股利	6,321	-	-	-	(6,321)	-	-	-	-	-	-	-	-	-	-	-	-	-	-	-	-	-	-
限制型股票收回	-	180	-	-	-	-	-	-	-	-	-	-	-	-	-	-	-	-	-	-	-	-	-
限制型股票變動調整	-	3,175	-	-	-	-	-	-	-	-	-	-	-	-	-	-	-	-	-	-	-	-	-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本期淨利	-	-	-	-	142,407	-	-	-	-	-	-	-	-	-	-	-	-	-	-	-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57)	(5,739)	-	-	-	-	-	-	-	-	-	-	-	-	-	-	-	-	-
12月31日餘額	\$ 638,452	\$ 405,524	\$ 82,083	\$ 54,478	\$ 357,772	\$ 28,367	\$ 11,87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註一：民國104年度董事酬勞\$6,057仟元及員工酬勞\$24,230仟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二：民國105年度董事酬勞\$4,420仟元及員工酬勞\$17,678仟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志峯



經理人：陳志峯



會計主管：陳火亮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71,646	\$ 198,92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326)	(272)
呆帳損失	53	1,416
折舊費用	32,475	29,601
各項攤提	6,190	6,31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580)	(2,67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淨額	(111,652)	(69,351)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28,189	1,176
利息收入	(985)	(781)
股利收入	(32)	(30)
利息費用	150	123
未(已)實現銷貨毛利	-	16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29,371)	2,794
應收票據	3,412	999
應收帳款	74,540	(49,197)
其他應收款	(595)	(317)
其他流動資產	636	(631)
存貨	15,292	(10,628)
預付款項	401	(1,539)
其他非流動資產	511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38,074)	35,125
其他應付款	(197)	14,855
其他流動負債	(1,182)	1,198
其他非流動負債	197	(8,10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8,698	149,166
收取之股利	32	30
收取之利息	985	781
支付所得稅	(20,747)	(43,80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8,968	106,177

(續次頁)

中國探鈺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 10,596)	(\$ 100,0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81	47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一)	(7,566)	(33,911)
無形資產增加		(13,019)	(5,016)
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161)	2,101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4	(16)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		(2,971)	(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5,518)	(136,378)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支付之利息		(150)	(123)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三)	(107,463)	(142,669)
發行限制型股票		-	13,9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7,613)	(128,89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4,163)	(159,09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61,447	520,54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47,284	\$ 361,44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志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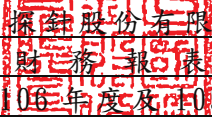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志峯



會計主管：陳火亮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6年度及105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 75 年 1 月 22 日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探針、探針用測試台等製造、加工買賣及進出口等業務。本公司於民國 90 年 5 月經證期會核准公開發行，並於民國 92 年 1 月 9 日至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交易。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人數分別為 227 人及 228 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 IFRSs 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以下簡稱「IFRS 9」)係採用簡易追溯調整，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本公司按 IFRS 9 提列減損損失規定，調減應收帳款\$1,121，並調減保留盈餘\$1,121。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2.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此修正要求企業在確定福利計畫發生變動後，使用該次再衡量更新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計畫變動後剩餘報導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已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下列方式處理：

放款及應收款(包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 ~ 61年
機器設備	2年 ~ 21年
辦公設備	2年 ~ 33年
運輸設備	11年
模具設備	3年 ~ 9年
雜項設備	2年 ~ 14年

(十三)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6年攤銷。

2. 專利權

專利權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20 年攤銷。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八)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 (3) 員工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員工應返還股票，本公司亦須退回價款，於給與日就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所支付之價款部分認列為負債，並對屬於預計最終既得員工所支付價款部分認列為「資本公積-其他」。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

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及研究發展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二)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三)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四) 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探針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做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此情事。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應收帳款減損評估

評估應收帳款係以考量個別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是否低於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若帳面金額低於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則認列減損損失。而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依據該應收帳款授信逾期時間、財務及經營狀況及歷史經驗等為主要假設，任何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應收帳款之金額。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為\$280,572。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61,53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20	\$ 1,11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31,023	258,697
定期存款	-	69,255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14,941	32,379
	<u>\$ 347,284</u>	<u>\$ 361,447</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銀行存款轉供質押者已轉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380	\$ 380
可轉換公司債	-	400
開放型基金	30,000	-
	<u>30,380</u>	<u>780</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	146	49
	<u>\$ 30,526</u>	<u>\$ 829</u>

1.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326 及\$272。
2. 本公司投資可轉換公司債之對象為台灣上市櫃公司，其交易相對人未發生違約。
3.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應收票據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3,253	\$ 6,153
減：備抵呆帳	(733)	(221)
	<u>\$ 2,520</u>	<u>\$ 5,932</u>

1.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個別減損之應收票據金額皆為\$0。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106年度</u>		
	<u>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u>	<u>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u>	<u>合計</u>
1月1日	\$ -	\$ 221	\$ 221
重分類	-	512	512
12月31日	<u>\$ -</u>	<u>\$ 733</u>	<u>\$ 733</u>
	<u>105年度</u>		
	<u>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u>	<u>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u>	<u>合計</u>
1月1日	\$ -	\$ 119	\$ 119
重分類	-	102	102
12月31日	<u>\$ -</u>	<u>\$ 221</u>	<u>\$ 221</u>

(四) 應收帳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282,690	\$ 347,072
減：備抵呆帳	(2,118)	(2,118)
	<u>\$ 280,572</u>	<u>\$ 344,954</u>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群組1	\$ 173,707	\$ 232,463
群組2	83,179	97,169
	<u>\$ 256,886</u>	<u>\$ 329,632</u>

群組 1：本公司之主要客戶，該客戶授信及市場公信力極佳，且依該公司過去經驗無產生應收帳款壞帳之情事。

群組 2：本公司之歷年往來客戶，規模較小，經營管理正常之公司。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30天內	\$ 16,786	\$ 12,559
31-90天	4,177	3,740
91-180天	2,791	166
181天以上	2,050	975
	<u>\$ 25,804</u>	<u>\$ 17,44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經個別辨認業已發生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皆為\$0。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2,118	\$ 2,118
提列減損損失	53	-	53
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53)	-	(53)
12月31日	<u>\$ -</u>	<u>\$ 2,118</u>	<u>\$ 2,118</u>
	105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2,118	\$ 2,118
提列減損損失	1,416	-	1,416
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1,416)	-	(1,416)
12月31日	<u>\$ -</u>	<u>\$ 2,118</u>	<u>\$ 2,118</u>

4.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五) 存貨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2,766	(\$ 5,727)	\$ 7,039
在製品	4,774	(3,532)	1,242
半成品	38,346	(22,956)	15,390
製成品	69,266	(32,608)	36,658
商品	2,715	(1,514)	1,201
	<u>\$ 127,867</u>	<u>(\$ 66,337)</u>	<u>\$ 61,530</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0,704	(\$ 5,183)	\$ 5,521
在製品	4,346	(1,666)	2,680
半成品	34,669	(19,952)	14,717
製成品	79,389	(25,915)	53,474
商品	1,991	(1,561)	430
	<u>\$ 131,099</u>	<u>(\$ 54,277)</u>	<u>\$ 76,822</u>

	106年度	105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96,719	\$ 815,124
存貨跌價呆滯損失	12,059	8,307
存貨報廢損失	65	6,372
存貨盤(盈)虧	(6)	1
	<u>\$ 808,837</u>	<u>\$ 829,804</u>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年	105年
1月1日	\$ 728,147	\$ 605,200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96	100,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111,652	69,351
已(未)實現內部損益淨額	2,227	2,204
重分類至長期投資貸餘	(721)	721
資本公積變動(附註六(十二))	11	-
其他權益變動(附註六(十四))	(6,914)	(49,329)
12月31日	<u>\$ 844,998</u>	<u>\$ 728,147</u>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GREAT ESTEEM SERVICES LIMITED	\$ 734,940	\$ 628,191
CCP CONNECTION PLATFORM, INC.	12,496	-
上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7,562	99,956
	<u>\$ 844,998</u>	<u>\$ 728,147</u>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7 月 12 日以現金\$100,000 設立上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且持有 100%股權。
3. 本公司由於未來營運之需求，於民國 106 年 5 月對子公司 CCP CONNECTION PLATFORM, INC. 現金增資\$10,596。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貝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26,236	\$ 30,090	\$ 234,920	\$ 5,872	\$ 592	\$ 11,993	\$ 61,131	\$ 370,83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0,779)	(160,066)	(5,796)	(298)	(11,749)	(39,614)	(228,302)
	<u>\$ 26,236</u>	<u>\$ 19,311</u>	<u>\$ 74,854</u>	<u>\$ 76</u>	<u>\$ 294</u>	<u>\$ 244</u>	<u>\$ 21,517</u>	<u>\$ 142,532</u>
106年度								
1月1日	\$ 26,236	\$ 19,311	\$ 74,854	\$ 76	\$ 294	\$ 244	\$ 21,517	\$ 142,532
增添	-	-	4,929	-	-	1,076	466	6,471
處分	-	-	(405)	-	-	-	-	(405)
重分類	-	-	2,461	-	-	-	-	2,461
折舊費用	-	(3,236)	(24,737)	(76)	(181)	(268)	(3,977)	(32,475)
12月31日	<u>\$ 26,236</u>	<u>\$ 16,075</u>	<u>\$ 57,102</u>	<u>\$ -</u>	<u>\$ 113</u>	<u>\$ 1,052</u>	<u>\$ 18,006</u>	<u>\$ 118,584</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26,236	\$ 30,090	\$ 238,900	\$ 5,872	\$ 592	\$ 11,816	\$ 57,993	\$ 371,49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4,015)	(181,798)	(5,872)	(479)	(10,764)	(39,987)	(252,915)
	<u>\$ 26,236</u>	<u>\$ 16,075</u>	<u>\$ 57,102</u>	<u>\$ -</u>	<u>\$ 113</u>	<u>\$ 1,052</u>	<u>\$ 18,006</u>	<u>\$ 118,584</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26,236	\$ 24,711	\$ 219,617	\$ 5,872	\$ 592	\$ 12,407	\$ 45,054	\$ 334,48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8,101)	(136,931)	(5,683)	(117)	(11,843)	(36,557)	(199,232)
	<u>\$ 26,236</u>	<u>\$ 16,610</u>	<u>\$ 82,686</u>	<u>\$ 189</u>	<u>\$ 475</u>	<u>\$ 564</u>	<u>\$ 8,497</u>	<u>\$ 135,257</u>
105年度								
1月1日	\$ 26,236	\$ 16,610	\$ 82,686	\$ 189	\$ 475	\$ 564	\$ 8,497	\$ 135,257
增添	-	5,379	13,519	-	-	-	16,077	34,975
處分	-	-	(67)	-	-	-	(80)	(147)
重分類	-	-	1,968	-	-	-	80	2,048
折舊費用	-	(2,678)	(23,252)	(113)	(181)	(320)	(3,057)	(29,601)
12月31日	<u>\$ 26,236</u>	<u>\$ 19,311</u>	<u>\$ 74,854</u>	<u>\$ 76</u>	<u>\$ 294</u>	<u>\$ 244</u>	<u>\$ 21,517</u>	<u>\$ 142,532</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26,236	\$ 30,090	\$ 234,920	\$ 5,872	\$ 592	\$ 11,993	\$ 61,131	\$ 370,83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0,779)	(160,066)	(5,796)	(298)	(11,749)	(39,614)	(228,302)
	<u>\$ 26,236</u>	<u>\$ 19,311</u>	<u>\$ 74,854</u>	<u>\$ 76</u>	<u>\$ 294</u>	<u>\$ 244</u>	<u>\$ 21,517</u>	<u>\$ 142,532</u>

1.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擴建工程，分別按 61 年及 3~12 年提列折舊。
2. 本公司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情形。

(八) 其他應付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8,317	\$ 49,700
應付設備款	-	1,095
其他	<u>33,268</u>	<u>36,678</u>
	<u>\$ 81,585</u>	<u>\$ 87,473</u>

(九)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0,003	\$ 19,18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8,666)	(8,595)
淨確定福利負債 (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 11,337</u>	<u>\$ 10,589</u>

(以下空白)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106年度			
1月1日餘額	\$ 19,184	(\$ 8,595)	\$ 10,589
當期服務成本	81	-	81
利息費用(收入)	259	(116)	143
	<u>19,524</u>	<u>(8,711)</u>	<u>10,813</u>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	332	72	404
影響數			
經驗調整	147	-	147
	<u>479</u>	<u>72</u>	<u>551</u>
提撥退休基金	-	(27)	(27)
12月31日餘額	<u>\$ 20,003</u>	<u>(\$ 8,666)</u>	<u>\$ 11,337</u>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105年度			
1月1日餘額	\$ 18,766	(\$ 112)	\$ 18,654
當期服務成本	80	-	80
利息費用(收入)	297	(2)	295
	<u>19,143</u>	<u>(114)</u>	<u>19,029</u>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	400	1	401
影響數			
經驗調整	(359)	-	(359)
	<u>41</u>	<u>1</u>	<u>42</u>
提撥退休基金	-	(8,482)	(8,482)
12月31日餘額	<u>\$ 19,184</u>	<u>(\$ 8,595)</u>	<u>\$ 10,589</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

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折現率	<u>1.15%</u>	<u>1.35%</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3.00%</u>	<u>3.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之百分之九十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0.5%</u>	<u>減少0.5%</u>	<u>增加0.5%</u>	<u>減少0.5%</u>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u>772</u>)	<u>\$ 821</u>	<u>\$ 701</u>	(\$ <u>668</u>)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u>794</u>)	<u>\$ 847</u>	<u>\$ 732</u>	(\$ <u>696</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7。

(7)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6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9,104
1-5年		6,597
5年以上		<u>6,269</u>
	<u>\$</u>	<u>21,970</u>

2.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685及\$6,330。

(以下空白)

(十)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u>協議之類型</u>	<u>給與日</u>	<u>給與數量</u>	<u>合約期間</u>	<u>既得條件</u>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5.12.12	1,390	3年	說明(1)及(2)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05.15	2,400	5年	說明(3)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12.07	1,600	5年	說明(4)

- (1) 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屆滿一至三年不等)之不同，按 40%、30%、30% 之比率分批行使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2)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內不得轉讓，惟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須返還股票，惟無須返還已取得之股利。
- (3) 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屆滿二至四年不等)之不同，按 50%、25%、25% 之比率分批行使員工認股權，到期日為民國 111 年 5 月 14 日。
- (4) 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屆滿二至四年不等)之不同，按 50%、25%、25% 之比率分批行使員工認股權，到期日為民國 111 年 12 月 6 日。
- (5)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員工認股權計畫詳細資訊如下：

	<u>106年度</u>	
	<u>員工認股權 數量</u>	<u>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u>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員工認股權	-	\$ -
本期給予員工認股權	<u>4,000</u>	33.44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員工認股權	<u>4,000</u>	33.44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員工認股權	<u>-</u>	-

(以下空白)

3.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價 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續 期間(年)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元)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5.12.12	36.7	10	-	3	-	-	36.11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5.15	33.8	33.8	37.92%	3.5	-	0.74%	9.69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5.15	33.8	33.8	37.47%	4	-	0.77%	10.24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5.15	33.8	33.8	36.88%	4.5	-	0.81%	10.72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12.7	32.9	32.9	34.11%	3.5	-	0.57%	8.48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12.7	32.9	32.9	35.89%	4	-	0.61%	9.51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12.7	32.9	32.9	36.04%	4.5	-	0.65%	10.14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權益交割	\$ 28,189	\$ 1,176

(十一)股本

1.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750,000，分為 75,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4,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638,452，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	63,213	59,44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	-	1,390
分配股票股利	632	2,378
12月31日	63,845	63,213

2.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請詳附註六、(十))，新股發行基準日為民國 105 年 12 月 12 日，每股認購價格為 10 元，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除限制股份之轉讓權利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3.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06年12月31日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收回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 員工權利新股	18,000	\$ 180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收回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 18 仟股，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未辦理變更登記。

(十二)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發行溢價	處分資產增益	員工認股權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合計
106年1月1日	\$ 364,143	\$ 317	\$ -	\$ 31,776	\$ -	\$ 396,236
與非控制權益交易	-	-	-	-	11	11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	-	5,922	-	-	5,92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14,517	-	-	(14,517)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收回	-	-	-	180	-	18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變動調整	-	-	-	3,175	-	3,175
106年12月31日	<u>\$ 378,660</u>	<u>\$ 317</u>	<u>\$ 5,922</u>	<u>\$ 20,614</u>	<u>\$ 11</u>	<u>\$ 405,524</u>

	發行溢價	處分資產增益	員工認股權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合計
105年1月1日	\$ 364,143	\$ 317	\$ -	\$ -	\$ -	\$ 364,46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31,776	-	31,776
105年12月31日	<u>\$ 364,143</u>	<u>\$ 317</u>	<u>\$ -</u>	<u>\$ 31,776</u>	<u>\$ -</u>	<u>\$ 396,236</u>

(十三)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之決算如有盈餘，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剩餘部份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於考量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並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後，於永續經營與穩定發展以及股東權益獲得最大保障之前提下，依前條剩餘盈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股利分配考量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除前條之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小於實收資本之百分之五時，得不發放之，餘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五發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方式為之，其中股票股利分派的比例以不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另本公司得依當年度實際營運情況，並考量次一年度之資本預算規劃由董事會決定最適股利政策。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因前開函令而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組成如下：

未實現重估增值	\$ 11,299
累積換算調整數	<u>16,133</u>
	<u>\$ 27,432</u>

5. (1)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1 日及民國 105 年 6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5,938		\$ 21,940	
特別盈餘公積	27,046		-	
股票股利	6,321	\$ 0.10	23,779	\$ 0.40
現金股利	<u>107,463</u>	1.70	<u>142,669</u>	2.40
	<u>\$ 156,768</u>		<u>\$ 188,388</u>	

(2)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如下：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4,241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6,112)	
現金股利	<u>102,123</u>	\$ 1.60
	<u>\$ 90,252</u>	

(3)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十四) 其他權益項目揭露

	外幣換算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106年1月1日	(\$ 22,628)	(\$ 31,850)	(\$ 54,478)
外幣換算差異數 - 子公司	(6,914)	-	(6,914)
外幣換算差異數之稅額 - 子公司	1,175	-	1,175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	22,267	22,267
限制型股票認列調整	-	(2,296)	(2,296)
106年12月31日	<u>(\$ 28,367)</u>	<u>(\$ 11,879)</u>	<u>(\$ 40,246)</u>

	外幣換算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105年1月1日	\$ 18,315	\$ -	\$ 18,315
外幣換算差異數 - 子公司	(49,329)	-	(49,329)
外幣換算差異數之稅額 - 子公司	8,386	-	8,386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33,026)	(33,026)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	1,176	1,176
105年12月31日	<u>(\$ 22,628)</u>	<u>(\$ 31,850)</u>	<u>(\$ 54,478)</u>

(十五)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 985	\$ 781
其他收入-其他	<u>5,140</u>	<u>4,139</u>
合計	<u>\$ 6,125</u>	<u>\$ 4,920</u>

(十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	(\$ 34,700)	(\$ 1,326)
其他	2,908	(3,945)
	<u>(\$ 31,792)</u>	<u>(\$ 5,271)</u>

(十七)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218,384	\$ 193,159
折舊費用	32,475	29,601
攤銷費用	6,190	6,311
	<u>\$ 257,049</u>	<u>\$ 229,071</u>

(十八) 員工福利費用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薪資費用	\$ 189,497	\$ 166,383
勞健保費用	13,487	13,079
退休金費用	6,909	6,705
其他用人費用	8,491	6,992
	<u>\$ 218,384</u>	<u>\$ 193,159</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盈虧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8%~20%，董事酬勞不高於 4%。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5,257 及 \$18,375；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814 及 \$3,675，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其中 106 年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以 8%及 2%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之金額為 \$15,257 及 \$3,814，其中員工酬勞將以現金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17,678 及 \$4,420，於民國 105 年度估列金額為 \$18,375 及 \$3,675，與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之差異分別為 (\$697)及 \$745，已調整民國 106 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4,007	\$ 23,47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257	2,99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048)	1,231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u>16,023</u>	<u>11,851</u>
所得稅費用	<u>\$ 29,239</u>	<u>\$ 39,548</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1,175)	(\$ 8,386)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94)	(7)
	<u>(\$ 1,269)</u>	<u>(\$ 8,393)</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29,181	\$ 33,818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849	1,508
未分配盈餘加徵	257	2,99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048)	1,231
所得稅費用	<u>\$ 29,239</u>	<u>\$ 39,548</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6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呆帳損失	\$ -	\$ 127	\$ -	\$ 127
未休假獎金	413	97	-	510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220	-	1,22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9,227	2,050	-	11,277
應計退休金負債	1,800	33	94	1,92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04	-	1,175	1,379
其他	2,136	(379)	-	1,757
小計	<u>\$ 13,780</u>	<u>\$ 3,148</u>	<u>\$ 1,269</u>	<u>\$ 18,19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損益	(\$ 42,197)	(\$ 19,389)	\$ -	(\$ 61,586)
未實現兌換利益	(218)	218	-	-
其他	(5,636)	-	-	(5,636)
小計	<u>(\$ 48,051)</u>	<u>(\$ 19,171)</u>	<u>\$ -</u>	<u>(\$ 67,222)</u>
合計	<u>(\$ 34,271)</u>	<u>(\$ 16,023)</u>	<u>\$ 1,269</u>	<u>(\$ 49,025)</u>

(以下空白)

		105年度			
				認列於其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呆帳損失	\$ 79	(\$ 79)	\$ -	\$ -	
未休假獎金	446	(33)		413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7,815	1,412	-	9,227	
應計退休金負債	3,171	(1,378)	7	1,80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204	204	
其他	2,511	(375)	-	2,136	
小計	<u>\$ 14,022</u>	<u>(\$ 453)</u>	<u>\$ 211</u>	<u>\$ 13,78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損益	(\$ 30,400)	(\$ 11,797)	\$ -	(\$ 42,197)	
未實現兌換利益	(617)	399	-	(218)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8,182)	-	8,182	-	
其他	(5,636)	-	-	(5,636)	
小計	<u>(\$ 44,835)</u>	<u>(\$ 11,398)</u>	<u>\$ 8,182</u>	<u>(\$ 48,051)</u>	
合計	<u>(\$ 30,813)</u>	<u>(\$ 11,851)</u>	<u>\$ 8,393</u>	<u>(\$ 34,271)</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5. 因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台灣所得稅法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揭露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及預計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均屬於民國 87 年以後之盈餘。

6.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55,810，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7.02%。

(以下空白)

(二十) 每股盈餘

	106年度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42,407	62,483	\$ 2.2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142,407	62,48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48	
-限制型股票	-	504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42,407	63,535	\$ 2.24
<u>105年度</u>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59,379	62,455	\$ 2.5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159,379	62,45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675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59,379	63,130	\$ 2.52

(二十一)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6年度	105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471	\$ 34,97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095	3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1,095)
本期支付現金	\$ 7,566	\$ 33,911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CCP CONNECTION PLATFORM,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莞中探探針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中探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意頻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晶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轉投資之子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銷售：		
— 子公司	\$ 42,354	\$ 50,614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購買：		
— 中探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 622,362	\$ 677,936
— 子公司	3,079	-
合計	\$ 625,441	\$ 677,936

本公司與關係人進貨之商品係按一般交易條件購買，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差異。

3. 應收帳款

	106年度	105年度
應收關係人款項：		
— 子公司	\$ 12,264	\$ 22,475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 中探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 54,266	\$ 93,212
其他應付款：		
— 子公司	8,484	4,744
合計	<u>\$ 62,750</u>	<u>\$ 97,956</u>

5. 本公司提供關係人背書保證情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 東莞中探探針有限公司	\$ 163,680	\$ 209,625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4,920	\$ 17,693
退職後福利	-	72
股份基礎給付	4,519	102
	<u>\$ 19,439</u>	<u>\$ 17,867</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產項目</u>	<u>帳面價值</u>		<u>擔保用途</u>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u>\$ 3,552</u>	<u>\$ 581</u>	海關關稅保證、 政府補助案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此情事。

(二) 承諾事項

1. 本公司無重大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2. 營業租賃協議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7,960	\$ 8,018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4,107	21,386
總計	<u>\$ 22,067</u>	<u>\$ 29,404</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評估此稅率變動將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別增加\$3,211及\$11,863，相關影響數將會調整於民國 107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中。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5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在 60%以下。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以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並透過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公司透過所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期間約當來達到自然避險以及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u> <u>(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843	29.76	\$ 441,728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989	32.25	\$ 483,395

D.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6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417	\$ -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834	\$ -

E.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34,700 及\$1,326。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5 及 \$4。

利率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固定利率債券投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將因市場利率變動使債券投資之公允價值隨之變動。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若市場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5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增加或減少 \$3，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無此情形。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單位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銷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對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而言，本公司交易之對象係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且本公司亦與多家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
- B.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之說明。
- D. 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四)之說明。
- E.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三)及六(四)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財務部內予以執行並彙總。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內部議定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B. 本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財務部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並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

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且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可轉換公司債及大部分衍生工具等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並無數第三等級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
3.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權益證券	\$ 463	\$ -	\$ -	\$ 463
- 開放型基金	<u>30,063</u>	<u>-</u>	<u>-</u>	<u>30,063</u>
合計	<u>\$ 30,526</u>	<u>\$ -</u>	<u>\$ -</u>	<u>\$ 30,526</u>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385	\$ -	\$ -	\$ 385
-可轉換公司債	-	444	-	444
合計	<u>\$ 385</u>	<u>\$ 444</u>	<u>\$ -</u>	<u>\$ 829</u>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市場報價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收盤價	淨值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3)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4)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個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5) 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5.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十三(一)2、7、10。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摘 要</u>	<u>金 額</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20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1,007
活期存款	台幣	109,282
	美金7,096仟元；匯率 29.76	211,175
	日圓23,812仟元；匯率 0.2642	6,291
	人民幣716仟元；匯率 4.565	3,268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利率：1.65%	<u>14,941</u>
		<u>\$ 347,284</u>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金 額</u>	<u>備 註</u>
A公司	\$ 59,267	
B公司	50,680	
其 他	<u>172,743</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 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282,690	
減：備抵呆帳	(<u>2,118</u>)	
	<u>\$ 280,572</u>	

(以下空白)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原 料	\$ 12,766	\$ 7,462
半 成 品	38,346	15,194
在 製 品	4,774	3,064
製 成 品	69,266	65,478
商 品	2,715	970
	127,867	<u>\$ 92,168</u>
減：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u>66,337</u>)	
	<u>\$ 61,530</u>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註一)		本 期 減 少 (註一)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單 價	總 價	
GREAT ESTEEM SERVICES LIMITED	12,726,342	\$628,191	-	\$ 113,729	-	(\$ 6,980)	12,726,342	\$ 734,940	-	\$ 745,405	無
CCP CONNECTION PLATFORM, INC.	150,000	(721)	350,000	13,527	-	(310)	500,000	12,496	-	14,065	"
上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99,956	-	11	-	(2,405)	10,000,000	97,562	-	97,562	"
合 計		\$727,426		\$ 127,267		(\$ 9,695)		\$ 844,998			

註一：本期增加及減少金額包括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與非控制權益交易及增加投資金額。

(以下空白)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數 量 (仟 單 位)</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銷貨收入			
探針	218,906	\$ 1,050,995	
治具	22	36,826	
其他	1,946	<u>71,852</u>	
銷貨收入總額		1,159,673	
減：銷貨退回	(40)	(3,832)	
銷貨折讓		<u>(6,479)</u>	
營業收入淨額		<u>\$ 1,149,362</u>	

(以下空白)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直接材料					
期初原料				\$	10,704
加：本期進料					20,797
其他					198
減：期末原料				(12,766)
原料出售				(1,503)
轉列費用				(5,309)
盤盈虧					1
直接原料耗用					12,122
直接人工					44,252
製造費用					76,007
製造成本					132,381
加：期初在製品/半成品					39,015
加：本期進貨					49,933
其他					3,224
減：期末在製品/半成品				(43,120)
半成品出售				(62,951)
轉列費用				(1,160)
報廢				(56)
盤盈虧					3
製成品成本					117,269
加：期初製成品/商品					81,380
本期外購製成品					606,085
其他					6,102
減：期末製成品/商品				(71,981)
轉列費用				(7,016)
盤盈虧					2
製成品報廢				(8)
製成品/商品銷貨成本					731,833
半成品銷售成本					62,951
原料銷售成本					1,503
存貨評價損失					12,059
存貨盤虧				(6)
報廢損失					65
其他營業成本					432
營業成本				\$	<u>808,837</u>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折 舊	\$ 22,607	
薪 資 支 出	15,585	
消 耗 品	7,684	
加 工 費	7,250	
租 金 支 出	4,355	
其 他	18,526	各單獨項目餘額未超過 本科目金額5%
	\$ 76,007	

(以下空白)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40,532	
技 術 服 務 費	12,376	
運 費	7,040	
旅 費	6,712	
其 他	24,201	各單獨項目金額未超過 本科目金額5%
	\$ 90,861	

(以下空白)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 資 支 出	\$ 65,385	
其 他	<u>35,499</u>	各單獨項目金額未超過 本科目金額5%
	<u>\$ 100,884</u>	

(以下空白)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30,161	
折 舊	8,678	
委 託 研 究 費	3,503	
各 項 攤 提	3,344	
其 他	17,283	各單獨項目金額未超過 本科目金額5%
	\$ 62,969	

(以下空白)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性質別	功能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53,419	136,078	189,497	52,932	113,451	166,383
薪資費用		4,807	8,680	13,487	4,409	8,670	13,079
勞健保費用		2,208	4,701	6,909	2,073	4,632	6,705
退休金費用		3,408	5,083	8,491	2,864	4,128	6,99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2,607	9,868	32,475	15,556	14,045	29,601
折舊費用		159	6,031	6,190	87	6,224	6,311
攤銷費用							

註：截至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工人數分別為227人及228人。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註2)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0	本公司	東莞中探公司	3	\$ 299,577	\$ 334,620	\$ 163,680	-	10.93%	\$ 748,942	Y	N	Y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接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1) 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股權淨值 x20%
(2)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股權淨值 x50%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本公司董事會提前於各筆背書保證到期前提案通過，故累計至年底止最高餘額334,620仟元，係包含尚未失效之原背書保證餘額167,310仟元，故並無超限之情形。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安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13,491	\$ 463	\$ 463
本公司	基金-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2,093,116	30,063	30,063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款、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註2)	備註(註2)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本公司	中探國際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進貨	\$ 622,362	92%	月結30天	-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54,266	73%
中探國際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銷貨	(622,362)	92%	月結30天	-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54,266	76%
中探國際公司	東莞中探公司	均為同一母公司	進貨	645,192	99%	月結120天	-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74,974	94%
東莞中探公司	中探國際公司	均為同一母公司	銷貨	(645,192)	47%	月結120天	-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74,974	18%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註4)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0	本公司	意順公司	1	銷貨收入	41,140	-	2.17%
0	本公司	中探國際公司	1	進貨	622,362		32.89%
0	本公司	中探國際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54,266		2.61%
1	中探國際公司	東莞中探公司	3	進貨	645,192		34.10%
1	中探國際公司	東莞中探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74,974	-	3.60%
2	意順公司	東莞中探公司	3	銷貨收入	46,375	-	2.45%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註2(2))	(註2(3))	(註2(3))	(註2(3))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Esteem Services Limite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 388,128	\$ 388,128	12,762,342	100%	\$ 734,940	\$ 110,944	\$ 111,126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CCP CONNECTION PLATFORM, INC.	美國	買賣業	15,486	4,890	500,000	100%	12,496	2,931	2,931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上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100,000	100,000	10,000,000	100%	97,562	(2,405)	(2,405)		
Great Esteem Services Limited	World Success Group Limite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384,229	384,229	12,634,136	100%	729,719	110,533	110,533		
Great Esteem Services Limited	E-Pla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薩摩亞	買賣業	-	-	1	100%	4,869	396	396		
Great Esteem Services Limited	Forefro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	-	-	1	100%	3	-	-		
Great Esteem Services Limited	C. C. P. International (H. K.) Limited	香港	買賣業	3,899	3,899	1,000,000	100%	10,795	16	16		
上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晶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30,000	-	3,000,000	60%	27,605	(3,992)	(2,406)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份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東莞中探探針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及治具機台之測試零件生產	\$ 400,152	2	\$ -	\$ -	\$ 400,152	\$ -	\$ 400,152	\$ -	\$ 110,533	100%	\$ 110,533	\$ 729,719	\$ -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4)															
東莞中探探針有限公司		\$ 400,152				\$ 400,152		\$ 400,152		\$ 110,533			\$ 729,719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 400,152				\$ 400,152		\$ 400,152		\$ 110,533			\$ 729,719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 400,152				\$ 400,152		\$ 400,152		\$ 110,533			\$ 729,719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該投資損益係依該公司同期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4：係以本公司合併報表淨值之60%計算。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國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志峯



